

高雄市政府衛生局 110 年度施政績效成果報告

重要施政項目	執行成果與效益
<p>壹、推動全方位傳染病防治工作</p> <p>一、新興傳染病防治-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 (COVID-19) 防治</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為防範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擴散，高雄市自 109 年 1 月 25 日開設第一級流行疫情指揮中心以來，統籌本府各局處整合資源及人力防疫部署；109 年 1 月 28 日成立「疫調支援中心」，執行居家檢疫(隔離)者採檢作業及就醫轉銜、防疫計程車調派等防疫工作，分白班、小夜班及大夜班 24 小時服務市民，並統計相關資料報表，110 年因應本土疫情爆發成立，5 月 17 日成立「戰情中心」主責疫情調查作業，匡列接觸者並調查足跡，肩負起高雄市防疫樞紐的角色，110 年共協助 24,248 起通報案件，完成 381 件確診個案疫調作業。 2. 為提升醫療服務防疫量能，針對疑似個案之就醫採檢、轉診收治，以分級分流就醫方式進行規劃，依本市地域性差異分為北高雄區、中高雄區、東高雄區、大旗山區四大區域網絡分流，分設 4 家重症專責醫院、8 家指定隔離醫院及 12 家社區採檢醫院，並採輕、中、重症醫療分級進行轉診收治，110 年亦建置 15 家社區快篩站，進行社區監測採檢對象，落實分流採檢。 3. 持續督導醫療院所落實整備作業，110 年本市 12 家醫院共計有 160 間負壓隔離病床及 170 間專責病房，確保本市病患收治量能。另配合指揮中心醫療應變措施，醫療院所專責病房得恢復一般醫療使用，惟為因應疫情升溫時，病人收治之需要，則於 24 小時內恢復開設。 4. 高雄市流行疫情指揮中心 110 年共召開 122 次應變會議、51 次工作小組會議，80 次專家會議，即時視疫情發展滾動式調整防疫措施；110 年因應國內本土疫情爆發，自 5 月 19 日升級為三級警戒，本府相關防疫作為：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5 月 19 日起，強化各類場域防疫規範，包含餐飲業禁止提供內用飲食、傳統市場以身份證單雙數分流、高中職以下校園停止對外開放並啟動遠距教學、休閒娛樂場所暫停營業等。 (2) 7 月 27 日降級為二級警戒前，每日召開防疫會議及記者會，共計 69 次，即時滾動式調整防疫措施。 (3) 6 月與本府勞工局等跨局處召開 12 次移工住宿分流及降載會議，討論依公司條件及國際移工數量分艙分流事宜。 (4) 6 月 15 日本市首波高齡長輩(87 歲以上)開始接種疫苗，並視現場情形進行滾動式檢討修正。 (5) 6 月 10 至 18 日因應 COVID-19 疫情，偕同感染管制委員至轄區 42 家醫院執行本市全國三級警戒下醫療院所因應 COVID-19 疫情現況整備無預警輔導訪視。 (6) 7 月 8 日配合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正式啟用「COVID-19 疫苗

重要施政項目	執行成果與效益
<p>二、急性傳染病防治 (一)流感防治</p>	<p>施打意願登記與預約系統」,開放全國第9類及第10類對象意願登記。</p> <p>(7) 7月25日召開高雄市從業人員快篩跨局處研商會議,並於7月27日記者會公布本市7大類人員COVID-19公費快篩申請方式及規範。</p> <p>(8) 7月27日調降國內疫情警戒標準至第二級,並公布三級警戒降二級高雄市因應作為。</p> <p>5. 因應COVID-19本土疫情趨緩,110年7月27日秉持「積極管理、有效開放」為原則,依據中央各類指引於不同場域訂定管理規範,在全程佩戴口罩、保持社交距離、勤洗手、提升疫苗覆蓋率等防疫配套措施的條件下,以「緩坡方式」逐步鬆綁防疫規範,提升社會整體經濟效能、社區安全。</p> <p>6. 因應國際間新變異株Omicron威脅,本市配合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自110年7月27日維持疫情警戒標準為第二級至今,相關措施及規定如下:</p> <p>(1) 外出時除指揮中心所公告特殊場合外,應全程佩戴口罩。</p> <p>(2) 營業場所及公共場域維持遵守實聯制、量體溫、加強環境清消、員工健康管理。</p> <p>(3) 因應連假期間所辦理大型活動期間,由員警、防疫人員及志工等近千人人力執行走動式稽查,宣導落實遵循實聯制、入口體溫量測、全程佩戴口罩、不得飲食及邊走邊吃、定期清潔消毒公共活動場域等相關防疫措施。</p> <p>1. 疫情監測及整合應變組織</p> <p>(1) 完成「高雄市政府季節性流感防治手冊」,強化相關局處應變體系及資源,嚴密監控流感疫情。</p> <p>(2) 參與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高屏傳染病防治醫療網會議2次。</p> <p>(3) 宣導醫療院所落實流感併發重症個案通報、強化疫情追蹤調查與防疫措施,110年本市通報流感併發重症確診個案0例、監測處理18件上呼吸道感染群聚事件。針對設籍本市入境發燒旅客健康追蹤計312人。</p> <p>(4) 配置本市610家公費流感抗病毒藥劑合約醫療院所,提供公費流感抗病毒藥劑服務,衛生局每季稽查藥物管理情形。</p> <p>(5) 9月14日於本府四維行政中心召開「新型A型流感、流感防疫整備暨流感疫苗接種跨局處工作小組會議」,衛生局會同本府民政局、新聞局、教育局等相關局處確認流感防治分工權責及應變作為,並於流行期每月提交防治成果。</p> <p>(6) 110年春節連續假期期間本市15家地區級以上醫院開設防疫特別門診;另本市582家公費流感抗病毒藥劑合約醫療院所於春節期間開診,有效紓解醫院急診壅塞情形。春節期間類流感門診共計紓解99人次,急診類流感紓解率達9.43%(急診類流感就診人</p>

重要施政項目	執行成果與效益
(二)腸病毒防治	<p>次 951 人)。</p> <p>(7) 督導本市公費流感抗病毒藥劑合約醫療院所於流感高峰期(1-3月)開設假日門診，提供類流感患者於週日就醫之方便性，共計 197 家合約院所開診。</p> <p>2. 衛教宣導，強化防疫動能</p> <p>(1) 依據「本市學校/補習班類流感、腹瀉及水痘群聚通報規定公告」及「人口密集機構傳染病監視作業」，本府衛生局協同本府教育局、社會局督導落實健康追蹤及群聚通報機制。</p> <p>(2) 責成本市 43 場長期照護及矯正相關機關(構)、1,299 場教托育機構、1 場本市地區級以上醫院實地抽查，並針對查核內容未完全符合者加以輔導改善情形；另責請衛生所持續加強輔導與協助落實防治措施。</p> <p>(3) 結合何老師團隊及麻糬姐姐於圖書館、社會局兒童福利服務中心、幼兒園及飯店等場域辦理「防疫繪本悅讀趣、擊退病毒雄健康」活動，4 月 3 日至 5 月 12 日共 14 場次，冀強化校園及社區流感防治量能。</p> <p>(4) 函文本府教育局及社會局，請教托育機構開學後依「教托育機構防範傳染病自我檢核表」進行自我檢核及落實各項防疫措施。</p> <p>(5) 製作新版「COVID-19、流感、腸病毒防治貼紙」，黏貼於本市國小一至四年級、幼兒園學童之家庭聯絡簿，加強宣導流感防治訊息。</p> <p>(6) 印製流感衛教宣導海報 4,500 張、單張 12,000 張及面紙包 10,000 包，供本府各機關(構)及 38 區衛生所張貼發放宣導，提升民眾防疫知能，強化防疫措施落實度。</p> <p>(7) 拍攝自身防疫三部曲衛教宣導影片，提供本府各局處及教托育機構播放，宣導正確洗手步驟、口罩佩戴方式及回家防疫重點等傳染病防治措施。</p> <p>1. 監測腸病毒疫情，110 年高雄市疑似腸病毒感染併發重症通報共計 6 例，無確定病例。</p> <p>(1) 校園防治層面</p> <p>A. 4 月 3 日至 6 月 19 日結合民間劇團於育兒資源中心、社會福利中心、市立圖書館、校園等處，辦理「110 年度創意繪本學防疫，病毒遠離我不怕」腸病毒防治衛教宣導活動，共計辦理 14 場次，計 628 人參加。</p> <p>B. 查獲 2 所教托育機構未依本市腸病毒通報及停課公告規定，依傳染病防治法第 37 條開立行政裁處書。</p> <p>C. 3 月 31 日及 9 月 17 日完成二波教托育機構洗手設備查核暨防治輔導工作，共計查核 1,257 家(含國小 254 家、661 家幼兒園、托嬰中心 83 家及 259 家課後服務中心)。</p> <p>D. 印製發放「腸病毒病程管理」衛教單張及海報、腸病毒聯絡簿</p>

重要施政項目	執行成果與效益
	<p>貼紙、故事繪本「白雪公主對抗腸病毒保衛戰」。</p> <p>E. 3月19日及9月17日完成998家國小、幼兒園、托嬰中心張貼聯絡簿洗手貼紙，另針對本市國小一至四年級(共3,895個班級，約90,782位孩童)完成洗手貼紙張貼及確認正確洗手步驟認證，共發放34萬張洗手貼紙，正確認知率達99%以上。</p> <p>F. 因應COVID-19疫情，調整腸病毒防治衛教宣導模式，加強透過網路及社群媒體宣導正確防疫知能，並於110年創新製作「腸病毒衛教宣導短片-非同尋腸」、「自身防疫三部曲」等影片及各式圖卡，持續透過臉書、Youtube等多元管道行銷宣導。</p> <p>G. 利用本府衛生局臉書粉絲專頁「雄健康」以「猜謎抽獎」方式與民眾互動，強化民眾使用漂白水預防腸病毒之觀念及瞭解如何配製正確濃度的漂白水。</p> <p>H. 於本府衛生局網站首頁設置「腸病毒專區」、本府跨局處「腸病毒防治Line」即時提供最新消息，加強民眾對腸病毒防治認知；視疫情函文督導本府各局處及本市醫療院所加強落實相關防疫措施，小心防範腸病毒。</p> <p>(2) 社區防治層面</p> <p>A. 責成38區衛生所針對新住民、隔代教養、保母等重點對象進行腸病毒懶人包防治衛教宣導，共計辦理580場次，約計28,214人次參加。</p> <p>B. 制定「2021年腸病毒及流感流行風險區及監控管理防治」專案，進行本市38區流行風險因子評估、級別，依風險級別執行監控防治作為，完成公共場所查核140家、教托育機構訪查核1,279家、重點族群宣導312場(約計17,998人)及多元媒體宣導3,206則。</p> <p>C. 9月協同本府民政局轄管之戶政單位，透過家長申報新生兒戶口時發放「新生兒預防腸病毒防疫包」，共計發放3,000份，提醒家長留意防範新生兒腸病毒，並加強腸病毒居家防護措施。</p> <p>(3) 醫療整備層面</p> <p>A. 3月19日至4月22日聯合疾病管制署高屏管制中心實地訪查本市6家重症責任醫院，確保完備腸病毒重症照護整備作業。</p> <p>B. 3月26日以高市衛疾管字第11032001700號公告，本市醫療機構倘設有兒童遊戲設施，應配合依公告規定落實清消、備妥清消用具供家長於孩童使用遊戲設施前自行消毒，並於明顯處張貼海報及掛牌加強宣導。本府衛生局於輔導期階段，完成本市119家附設兒童遊戲設施之醫療院所查核整備作業，合格率100%。</p> <p>C. 3月31日完成本市933家醫療院所腸病毒防治查核作業。</p> <p>D. 督導腸病毒重症責任醫院及地區級以上醫院辦理醫事人員教育訓練及民眾衛教宣導，共計辦理63場，約4,662人次參加。</p>

重要施政項目	執行成果與效益
(三)腸道傳染病監測	<p>E. 錄製一則「腸病毒重症教育訓練影片」放置 youtube 平台供醫事人員及防疫人員線上學習，截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 youtube 點閱率達 3,121 次。</p> <p>F. 9 月 15 日至 9 月 29 日針對本市 10 家產後護理之家及坐月子中心進行腸病毒防治抽查作業。</p> <p>1. 110 年度通報疑似腸道傳染疾病案例計 90 件；確定案例 29 件，均落實執行疫情調查、接觸者及檢體採集送驗、環境消毒及衛教等防疫工作，全年無社區群聚感染發生。</p> <p>2. 加強社區民眾、防疫人員、國際移工、新住民、人口密集機構、旅遊族群及同性戀族群衛教宣導，計 67 場，1,658 人次參與。</p>
(四)病毒性肝炎防治	<p>1. 針對 108 年 7 月 1 日至 109 年 6 月 30 日 HBeAg(+)孕產婦及其所生之幼兒，建議於產後再接受肝功能追蹤檢查，並於幼兒滿 12 個月大時，進行 B 型肝炎帶原血液篩檢，共完成衛教宣導 114 人、定期追蹤孕產婦 64 人、嬰幼兒接受血液篩檢 B 型肝炎帶原情形 85 人。</p> <p>2. 110 年度本市疑似病毒性肝炎通報案例共 143 件，確定案例 69 件，均落實疫情調查及檢體採集送驗、環境消毒及衛教等防疫工作。</p> <p>3. 加強外食人口、餐飲從業人員、防疫人員、高危險群、新住民衛教宣導，計辦理 145 場，4,563 人次參與。</p>
(五)三麻一風根除計畫	<p>為根除三麻一風疾病，依據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急性傳染病流行風險監控與管理第二期計畫-根除三麻一風計畫」，積極提升預防接種完成率及加強監視等防治作為。</p>
<p>三、慢性傳染病防治</p> <p>(一)結核病防治</p>	<p>1. 110 年結核病新案確診發生率(36.86 人/每十萬人口)相較去年下降 7.04%。截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結核病現管確診個案 760 人，皆定期訪視關懷，並追蹤個案治療情況。</p> <p>2. 結合民間團體辦理經濟弱勢、山地區、糖尿病等族群胸部 X 光巡檢，結核病確診個案發現率 33.6 人/每十萬人口，期藉及早發現，轉介就醫，杜絕社區傳染之機會。</p> <p>3. 持續結合社區養護機構、護理之家、洗腎或一般診所等機構，共同推動咳嗽 2 週以上或結核病七分篩檢法，共篩檢 98,268 人次，異常轉介 698 人，確診 8 人(發現率 8.1 人/每十萬人口)，期早期發現社區潛在個案，早期就醫，減少社區擴散。</p> <p>4. 建構結核病診療網，提升結核病診療品質 辦理「結核病診療諮詢小組病例審查會」17 場，針對有疑義之個案 184 例進行討論。</p>

重要施政項目	執 行 成 果 與 效 益
(二)愛滋病防治	<p>5. 推動全年齡層接觸者潛伏結核感染治療:接觸者潛伏結核感染治療都治(DOPT)執行率 97%。</p> <p>6. 提供無障礙多功能防疫車協助載送經濟弱勢、行動不便等個案 3 人次至衛生福利部胸腔病院等醫院就醫，有效防阻治療中斷。</p> <p>7. 辦理結核病防疫教育訓練 4 場，計 451 人次參加，受訓對象含都治關懷員、公衛地段人員及醫療院所護理人員。</p> <p>8. 透過多元化的傳播管道辦理結核病衛教宣導，於社區、職場、廟口等辦理衛教講座、設攤宣導及校園結核病接觸者說明會，計 223 場，約 11,518 人次參加。</p> <p>1. 110 年新增愛滋病毒感染人數 163 人，較 109 年同期 (202 人)，降幅 19.3%(全國平均降幅 10.6%)。</p> <p>2. 高危險群愛滋病毒諮詢與篩檢，計篩檢 43,750 人次。</p> <p>(1) 社區靜脈注射藥癮者愛滋諮詢與篩檢 277 人次。</p> <p>(2) 警方查獲對象(性工作者、嫖客、藥癮者等)2,372 人次。</p> <p>(3) 八大行業篩檢對象 594 人次。</p> <p>(4) 男男間性行為者 287 人次。</p> <p>(5) 性病患者 367 人次。</p> <p>(6) 社區篩檢 28,914 人次。</p> <p>(7) 接觸者、創新計畫 939 人。</p> <p>(8) 就醫篩檢 10,000 人次。</p> <p>3. 採多元宣傳方式，深入校園、職場、矯正機關、同志活動場域、社區等辦理愛滋病衛教宣導 635 場，計 32,297 人次參與。</p> <p>4. 設置保險套自動服務機 65 台 (含衛生所 32 台、同志消費場域 8 台及大專院校自主管理 25 台)，落實安全性行為推廣，以達防治之效。</p> <p>5. 截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本市列管存活愛滋感染者計 4,743 人，皆定期追蹤關懷，個案半年內持續就醫率 91.82%。</p> <p>6. 藥癮愛滋減害計畫：</p> <p>(1) 輔導藥局、檢驗所、醫療院所、衛生所等設置 84 處清潔針具交換及衛教諮詢執行點，截至 12 月 31 日計發出清潔空針 287,697 支，空針回收率 100%。</p> <p>(2) 分區設置 45 台清潔針具自動販賣機，計售出 55,353 盒清潔針具衛材盒。</p> <p>7. 促進同志健康：</p> <p>(1) 於同志場域辦理 45 場愛滋病及性病防治活動，增進同志族群對愛滋病及性病防治知能。</p> <p>(2) 持續辦理「彩虹逗陣聯盟」-健康社區服務站多元服務，提供同志族群友善多元愛滋病防治服務，內容含免費愛滋病毒暨梅毒篩檢諮詢、身心科主治醫師駐診諮詢、同志刊物閱覽及影片欣賞、保險套與潤滑液索取等，110 年共計服務 800 人次。</p>

重要施政項目	執行成果與效益
<p>四、登革熱及其他 蟲媒傳染病 防治</p> <p>(一)登革熱預防性 加強防治作 為</p> <p>(二)「高雄市政府 110 年度重要 蚊媒傳染病 防治工作計 畫」</p> <p>(三)疫情控管暨緊 急防治</p>	<p>8. 「Hero 藥愛、療癒、復元健康整合中心」辦理愛滋病衛教參訪活動，及易感族群進行愛滋篩檢及衛教諮詢 1,820 人次。</p> <p>9. 暴露愛滋病毒前、後預防性投藥成果 (PrEP、PEP)： 本市針對感染者配偶(伴侶)及 30 歲(含)以下高風險行為者，由 PrEP 計畫合作醫事機構進行諮詢與評估，並在醫師指示下服用抗病毒藥物，截至 12 月 31 日 PrEP 計畫 287 人，期有效預防愛滋病毒疫情。</p> <p>1. 本府衛生局與環保局共同辦理病媒蚊密度監測，協助本府民政局輔導區級指揮中心動員社區資源，有效降低病媒蚊密度。</p> <p>(1) 積極推動各行政區每里成立「里登革熱防治小組」，共成立 551 隊，加強社區病媒蚊孳生源查核巡檢。</p> <p>(2) 社區診斷病媒蚊密度調查，計查核 3,752 里次，布氏指數 3 級以上共 156 里次（警戒率 4.16%）。</p> <p>(3) 完成積水地下室、髒亂空屋空地、冷卻水塔等重大列管場域及公園、花店、園藝行、工地等人口密集等高風險場域定期複查。</p> <p>(4) 針對確診個案住家周邊及高風險場域懸掛高效能捕蚊燈，監控成蚊密度。</p> <p>2. 深耕社區衛教宣導，強化市民環境自主管理意識</p> <p>(1) 辦理全方位衛生教育宣導計 1,132 場、84,615 人次參與。</p> <p>(2) 辦理「校園推廣社區容器減量」計 27 校，總計動員 1,207 人；清除社區 2,245 個積水容器。</p> <p>3. 辦理醫事人員教育訓練 3 場，計 320 人次參訓。聯繫訪視醫院、診所 1,621 家次。</p> <p>本府各局處暨 38 行政區分工合作落實登革熱防治工作</p> <p>1. 本府民政局輔導各區級指揮中心運作，提升自主防疫應變及動員能力，有效降低區域性疫災損失。</p> <p>2. 每 1-2 週召開登革熱工作小組會議，商議檢討防疫策略及防治作為，以應即時疫情所需，共計召開 6 次。</p> <p>3. 「高雄市政府登革熱防治工作協調會」共計召開 1 次，由本府防疫團隊、中央疾病管制署及環保署南區督察大隊，針對登革熱防疫策略與現況全面檢視。</p> <p>1. 本市 110 年累計本土登革熱病例數 0 例，境外移入病例 2 例，登革熱重症病例 0 例，死亡 0 例。</p> <p>2. 辦理疑似及確定個案擴大疫調 1,311 戶、4,440 人。</p> <p>3. 地毯式孳生源清除 1,737 戶。</p> <p>4. 落實公權力，累計開立舉發通知單 325 件、行政裁處書 304 件。</p>

重要施政項目	執行成果與效益												
(四)其他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市醫療院所實施「登革熱整合式醫療照護計畫」，透過基層診所快速通報，早期發掘重症病例，透過健全的轉診制度確保登革重症病患獲得良好的醫療照護，降低死亡風險。合約診所計 480 家。 2. 執行「根絕重要蚊媒傳染病病毒一決戰境外檢疫防疫工作計畫」，結合疾病管制署高屏區管制中心駐高雄小港國際機場發燒篩檢站、高雄小港國際機場護理站（委託高雄市立小港醫院）及高雄市立民生醫院等醫療資源，提供高風險國家或地區入境及過境之國際移工（含船員、漁工）相關檢疫及必要的隔離檢疫措施，並依據漁業署、本府海洋局等提供之資訊，進行後續健康管理。110 年度共檢疫 5,056 人，NS1 陽性個案 7 人，確診 0 人。 3. 發行高雄市登革熱研究中心電子報-「登革熱快訊」，內容為：疫情統計、隱藏期週報、病媒蚊密度預警分析及防登革熱日，110 年 1 月至 12 月總計發行 48 期。 												
五、檢疫防疫 (一)預防接種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配合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 COVID-19 疫苗公費對象接種作業，自 110 年 3 月 22 日開打 COVID-19 疫苗，截至 12 月 31 日止，本市共計 215 萬 7,776 人至少接種一劑 COVID-19 疫苗，以本市目前人口數 274 萬 6,939 人統計(110 年 11 月戶口統計資料)，第一劑接種涵蓋率為 78.55%，其中 184 萬 1,513 人接種二劑疫苗，第二劑接種涵蓋率為 67.04%。 2. 為維護 65 歲以上長者接種 COVID-19 疫苗第二劑權益，本府透過民政系統分發通知單，並依照行政區規劃分時分流接種，提供 65 歲以上長者最完善的接種服務，截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市 65 歲以上長者第一劑疫苗接種率 81.5%，第二劑疫苗接種率 75.4%。為保障校園師生健康，提升疫苗接種覆蓋率，本市自 110 年 9 月 23 日開放 12-18 歲學生接種疫苗，截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市校園 BNT 疫苗第一劑已接種 13 萬 328 人，完成率 90.47%，第二劑已接種 5 萬 3,725 人，完成率 41.22%。 3. 110 年度各項疫苗預防接種完成率： <table border="1" data-bbox="491 1617 1423 1944"> <thead> <tr> <th>疫苗名稱</th> <th>接種完成率</th> </tr> </thead> <tbody> <tr> <td>卡介苗</td> <td>97.51%</td> </tr> <tr> <td>水痘疫苗</td> <td>99.42%</td> </tr> <tr> <td>麻疹腮腺炎德國麻疹疫苗</td> <td>97.84%</td> </tr> <tr> <td>B 型肝炎疫苗</td> <td>99.66%</td> </tr> <tr> <td>白喉、破傷風、非細胞性百日咳、b 型嗜血桿菌及不活化小兒麻痺五合一混合疫苗</td> <td>99.01%</td> </tr> </tbody> </table> 4. 落實本市 110 年季節性流感疫苗接種計畫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110 年 9 月 13 日召開「新型 A 型流感、流感防疫整備暨流感疫苗接種跨局處工作小組會議」，研商本市執行流感疫苗接種計畫 	疫苗名稱	接種完成率	卡介苗	97.51%	水痘疫苗	99.42%	麻疹腮腺炎德國麻疹疫苗	97.84%	B 型肝炎疫苗	99.66%	白喉、破傷風、非細胞性百日咳、b 型嗜血桿菌及不活化小兒麻痺五合一混合疫苗	99.01%
疫苗名稱	接種完成率												
卡介苗	97.51%												
水痘疫苗	99.42%												
麻疹腮腺炎德國麻疹疫苗	97.84%												
B 型肝炎疫苗	99.66%												
白喉、破傷風、非細胞性百日咳、b 型嗜血桿菌及不活化小兒麻痺五合一混合疫苗	99.01%												

重要施政項目	執行成果與效益
<p>(二)邊境防疫(國內港埠傳染病)監視</p>	<p>任務編組分工及相關防治作為。</p> <p>(2) 於各區設置接種合約醫療院所計639家，開打期間辦理說明會、記者會、利用有線電視及跑馬燈、電子媒體等管道進行宣導，辦理「長輩打疫苗，好康大方送」及「寶貝打疫苗，健康好禮送」抽獎活動，提供接種公費流感疫苗長者及嬰幼兒家長獎勵，以提升本市接種率。</p> <p>(3) 110年度公費流感疫苗於10月1日開打，本市共採購74萬5,300劑流感疫苗，截至12月31日止本市已接種66萬7,039劑（使用率約88.6%）。</p> <p>1. 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自 109 年起，針對入境高雄市之遠洋漁船員實施入境船員檢疫措施；110 年共執行 108 艘船，共檢疫 5,153 人，其中留船檢疫 663 人、防疫旅館檢疫 4,199 人、遠洋漁船船員 3 日離境 91 人、返港快速離境 190 人。</p> <p>2. 國際 COVID-19 變種病毒延燒，為加強管制本市港埠，由防疫人員不定期稽查港埠防疫規範，落實單一出入口及梯口管制、實名制、管制區內所有人員戴口罩、卸漁班人員識別辨識等防疫措施，非經核定之不必要人員不得進出港埠，登船人員應著防護設備，110 年執行高雄港、前鎮漁港西岸碼頭、旗津港、興達白砂輪等漁港稽查作業，違規案件共 11 件。</p> <p>3. 為避免航空機組員成為防疫破口，即時掌握航空機組員於自主健康管理期之情況，自 110 年 4 月 23 日起逐案電訪關懷入境本市之機組人員，截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共計關懷 3,182 人。</p> <p>4. 本市國內港埠衛生管理：本市共有 16 座國內港口、1 座國際港口（高雄港）及 1 座國際空港（小港機場）分布於 9 個行政區，為維護本市國內漁港衛生安全，嚴防各類傳染病於港區傳播；國際港埠部分，本府衛生局參與國際機場及港口衛生安全小組，定期參與相關會議，並依限提供「IHR 指定港埠核心能力之維運暨保全成果」予疾管署。</p>
<p>貳、醫政業務</p> <p>一、醫政管理</p> <p>(一)醫事人員暨機構管理</p> <p>(二)不法醫療查察</p> <p>(三)提升病人安全</p>	<p>1. 辦理各類醫事人員執、歇業異動登記案件，計 14,884 件。</p> <p>2. 辦理醫事機構開業計 70 家。</p> <p>3. 召開醫事審議委員會計 6 場，會中討論醫療機構設立或擴充案計 8 案，辦理醫療機構收費標準之審議計 74 案。</p> <p>查察密醫案件計 47 件，其中 9 案涉違反醫師法第 28 條，依法移請地檢署偵辦。</p> <p>受理民眾申請醫療爭議調處案件計 138 案。</p>

重要施政項目	執行成果與效益
<p>(四)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防疫之醫療機構管理措施</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至本市 12 家指定隔離醫院訪查「醫院因應 COVID-19(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 陪探病管理及強化非病房防疫原則」。 2. 配合中央規定通知各類醫事人員執業執照應更新期限介於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者(含 109 年展延 6 個月),因受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疫情影響及配合防疫政策需要,展延 1 年期限。 3. 稽查本市 86 家醫院防疫作為執行情形(含實聯制、TOCC 問診、戴口罩、防疫物資、專責病房分艙分流、公共空間防疫作為等)。 4. 醫事人員報備支援規定:持續依疫情變化滾動式修正醫事人員報備支援規定。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升溫,自 110 年 5 月 19 日起暫停執行院際間(包含醫院到醫院、醫院到診所及診所到醫院)各類醫事人員報備支援,如為公共衛生政策或有其他特殊情形,請醫院專案報備衛生局核准,陸續滾動式進行調整,後續另有「醫事人員若為支援跨縣市或手術相關業務」之防疫措施,現行放寬各類醫事人員可於各類醫事(療)機構間之支援,惟於各醫院負壓隔離病房、專責加護病房或專責病房之醫事人員不適用之;並已訂定以下指引「高雄市離院健檢(癌篩)防疫措施指引」、「高雄市醫療機構進行健康檢查防疫措施指引」、「到宅執行身心障礙者居住地鑑定」報備支援管制措施、「勞工巡迴體檢防疫措施指引」。 5. 配合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指示「醫療營運降載及廣泛運用遠距醫療於門診病人」,自 110 年 5 月 15 日起至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解散,本市醫院、西醫診所及中醫診所得免提報通訊診療治療實施計畫,以通訊方式診察治療門診病人。另 110 年度經本府衛生局疫調中心轉介居家檢疫、居家隔離及自主健康管理民眾之通訊診療服務人次共 56 人次、累計服務家數 40 家。 6. 110 年 5 月 21 日起市立聯合、小港醫院率先開設本市醫療機構快篩站,於 5 月 22 日起本市 23 家指定隔離、指定採檢醫院及 10 家衛生所陸續開設 COVID-19 快篩站,共計 33 站。後續因疫情趨緩篩檢需求降低,於 11 月 1 日起縮減快篩站為 15 站。並依防疫規劃訂定符合公費抗原快篩資格人員類別,區分為三大類(防疫專案、社區民眾及機構相關人員),共計篩檢 55,244 人。 7. 自 110 年 7 月 27 日起,因應各行業陸續復業,在疫苗尚未充足前,提供「高雄市 7 大類從業人員 COVID-19 首次快篩(公費)專案」服務,後續考量國內已持續提升 COVID-19 疫苗接種量能,疫苗提供尚屬充足,本專案配合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規定,施行日期至 110 年 12 月 15 日(三)止,並請各類工作人員儘速完成 COVID-19 疫苗 2 劑施打。本專案共計篩檢 26,393 人。 8. 本市自費 PCR 檢驗指定院所共計 23 家醫療機構審核通過;原自費 PCR 檢驗費用一般件 5,000 元、急件 7,000 元為上限,自 110 年 7 月 19 日起,本市配合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調降自費 PCR

重要施政項目	執行成果與效益
<p>(五)勞工健檢認可醫療機構管理</p> <p>二、健全醫療救護管理</p> <p>(一)組織民防醫護大隊</p>	<p>檢驗費用一般件 3,500 元、快速檢驗 4,500 元為上限。</p> <p>9. 鑑於國內疫情進入社區流行階段，為擴大基層醫療服務防疫量能，開放基層醫療院所提供抗原快篩服務，擴充採檢量能及提高民眾採檢可近性，以及早發掘社區陽性個案，加速阻斷潛在社區傳播鏈，110 年 7 月 15 日以高市衛醫字第 11037132300 號函訂定本市自費抗原快篩指引，經審核符合前開指引，可執行自費 COVID-19 抗原快篩院所共計 30 家醫療機構。</p> <p>10. 為應民眾因求學、工作、出國及其他個人因素等，而有 COVID-19 抗體自費檢驗需求，本府衛生局配合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開放民眾得至自費 COVID-19 抗體指定檢驗機構進行檢驗，並制定「高雄市醫事機構自費 COVID-19 抗體檢驗指引」，經審核符合前開指引，共計 2 家醫事機構。</p> <p>11. 為擴大醫院服務量能，確保醫事人員安全，由本府補助醫事人員投保疫苗保單，並彙整有意願投保醫事人員名冊送保險公司辦理加保事宜，共計投保 46,881 人次。</p> <p>12. 辦理 110 年度「醫療院所因應 COVID-19 感染管制查核」：共查核 82 家醫院（6 家區域醫院、76 家地區醫院）。</p> <p>13. 因應 Delta 變異病毒醫療院所 PCR 核酸擴大篩檢：共有 62 家醫院（24 家無住院患者）針對住院超過 7 天之患者進行 PCR 採檢，共採檢 4,348 人，檢驗報告皆為陰性。</p> <p>14. 函請各醫療院所落實轉診及通報採檢，並多次重申醫療院所如發現就診病患因呼吸道感染症狀或 COVID-19 疑似症狀，於 14 天內就醫 3 次或 7 天內就醫 2 次者，立即依轉診流程轉至本市 23 家採檢醫院，並將轉檢病人資訊提供各轄區衛生所追蹤。</p> <p>15. 為強化本市醫院採檢量能，媒合專責醫院輔導本市地區醫院快篩採檢、陽性通報等事宜。</p> <p>16. 協助彙整本市醫療機構及醫事機構對受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影響發生營運困難服務業之電費減免清單送台灣電力公司辦理。</p> <p>110 年度本市勞工健檢及健康檢查認可醫療機構計 53 家，檢驗室品質稽核 62 次，另查核巡迴健檢 450 次。</p> <p>1. 完成修訂「高雄市政府 110 年度醫政及國軍醫療動員準備執行計畫」並副知本府兵役處，經中央審議核定後據以辦理。</p> <p>2. 完成醫療機構及醫事人員戰時編組，以強化動員準備之能力，計辦理 2 梯次民防醫護大隊成員基本訓練，計 557 人次參訓，出席率 96%。</p>

重要施政項目	執行成果與效益
(二)提升緊急醫療救護資源與品質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因 110 年度適逢 COVID-19 疫情，緊急醫療督導考核停辦一次；續輔導衛生福利部旗山醫院申請「110 年度提生兒科急診醫療品質及資源整合計畫」，提供旗美 9 區 24 小時兒科（含新生及早產兒）緊急醫療服務。 2. 監控本市醫學中心急診檢傷一、二級傷病患 24 及 48 小時滯留率，督導醫院落實簽床制度，加強轉診網絡內合作醫院間聯繫及提供優惠機制。 3. 督導高雄市立凱旋醫院辦理 110 年度「高雄市緊急醫療資訊整合中心」設置計畫，24 小時監控本市災難及緊急醫療案件，並協助本市急重症病患之轉診及不定期辦理緊急醫療相關教育訓練。 4. 辦理「110 年度基本救命術指導員(BLSInstructor)訓練課程」、「110 年度災害實例分享暨桌上演練」。 5. 110 年度隨機抽(檢)查本市設置 AED 場所共 199 處，如：國民小學、警察分局與派出所、地方法院、溫泉會館等，確保其 AED 耗材及設置皆於效期內並符合規定，並針對不符合規定者現場面諭改善。 6. 為確保春節期間公共安全及民眾生命健康，本府衛生局於 110 年 2 月 5 日函請本市各責任醫院妥善規劃春節期間緊急應變機制及加強急重症醫療措施，並律訂緊急聯絡單一窗口、張貼開診資訊及鼓勵民眾善用中央健康保險署提供就醫 App 查詢鄰近醫院、診所開診情形。 7. 為持續強化本市緊急醫療救護體系，確保救護鏈及到院前後傷病患資料銜接順暢，109 年本府衛生局承衛生福利部指示，執行總統黑客松後續專案「緊急醫療救護智能平臺-救急救難一站通推動計畫」，推動緊急資料標準化、基礎醫療數位建設等工作，期能真正落實緊急醫療救護智慧化，建構資料決策之應變體系。
(三)推廣民眾急救教育訓練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辦理 110 年全民 CPR+AED 急救教育訓練共 334 場，計 15,166 人次參與。 2. 110 年 CPR+AED 急救管理員教育訓練共 12 場，計 517 人次參加，合格率 100%。 3. 110 年度截至 12 月 31 日已輔導 19 處場所新申請安心場所認證及 24 處安心場所再認證。
(四)落實緊急傷病患雙向轉診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定期派員參加「110 年提升急重症及加護病房轉診品質計畫」季委員會及網絡月會以掌握本市急重症轉診概況，並督導轉診網絡醫院進行轉診個案與網絡運作之定期檢討。 2. 督導急救責任醫院落實健保電子轉診平台轉診單開立作業。
(五)提升核、化災處理應變能力	<p>本市計有 7 家毒化災緊急醫療應變專責醫院(備援醫院 3 家)及 3 家輻傷專責醫院，要求各醫院參加高屏區緊急醫療應變中心辦理之教育訓練，俾利毒化災事件傷患後送、保障急診醫療環境作業及其他病患就</p>

重要施政項目	執 行 成 果 與 效 益
(六)救護車管理	<p>醫安全。</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依法辦理 2 次民間救護車機構普查及道路交通安全講習，本市 7 家民間救護車公司均符合規定。 2. 本市現有救護車計 254 輛，110 年辦理救護車檢查定期檢查 470 車次、攔檢 148 車次、機構普查 145 處。 3. 持續督導民間救護車業者適度調整夜間或凌晨接送病患的警鳴器音量、救護車未出勤時應停放於設置登記之停放處所、行經鐵路平交道時適度調整警鳴器音量，避免擾民。
(七)活動醫療救護	<p>支援本府各項活動緊急救護工作 12 場，共調派醫師 14 人次、護士 30 人次、EMT 救護員(兼救護車司機)14 人次、救護車 7 車次。</p>
<p>三、市立醫院管理</p> <p>(一)推動市立醫院組織再造績效</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成立「高雄市政府衛生局所屬市立醫院聯合管理中心」召開定期會議督導管考各市立醫院營運績效及公共衛生政策執行成果。 2. 完成所屬 4 家公營及 5 家民營市立醫院營運績效考核書審，考核結果如下：公營醫院—凱旋、聯合醫院優等，民生、中醫醫院甲等；民營醫院—大同、小港及鳳山醫院優等，岡山、旗津醫院甲等。 3. 修訂「高雄市政府衛生局所屬市立醫院受理學生實習要點」、「高雄市市立醫院員工自行研究發展獎勵要點」及「高雄市政府衛生局所屬市立醫院應收帳款處理要點」，函頒各市立醫院遵照辦理。
(二)其他優良事蹟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110 年度 5 家市立醫院委託民間經營收取權利金共計 1 億 1,513 萬 5,646 元，分別為市立旗津醫院 310 萬 8,434 元、市立小港醫院 4,215 萬 1,004 元、市立大同醫院 4,788 萬 3,340 元、市立鳳山醫院 765 萬 336 元及市立岡山醫院 1,434 萬 2,532 元。 2. 市立聯合醫院榮獲「2021 年 SNQ 國家品質標章-長照類/機構服務組認證」；市立民生醫院榮獲「110 年糖尿病健康促進機構提升糖尿病照護品質計畫特優獎」；市立凱旋醫院榮獲「2021 GO SMART Award 優勝獎」；市立中醫醫院榮獲「110 年電話禮貌測試優等」。 3. 召開 11 次醫管中心會議處理完成 3 件提案及辦理 318 件醫療陳情案。 4. 本府衛生局以前鎮區瑞隆二小段 673-3 等 4 筆市有土地，交換「捷運工程局」龍水段 668 地號等 3 筆市有土地，本案為 106 年開始啟動至 110 年 2 月完成，為本府衛生局內少見的以地易地案件，需有效跨局處溝通與協調，俾利完成兩局土地交換事宜。 5. 因應本府輕軌交通建設，輕軌 C22 站體擬建置於鼓山區美術館路（位於市立聯合醫院門診大廳），爰啟動該院「門急診出入動線及診間調整裝修」及興建「北側大廳」等 2 案工程，過程中由林欽

重要施政項目	執行成果與效益																		
<p>四、原住民及偏鄉醫療健康管理</p> <p>(一)擴充衛生所設備及服務量能</p> <p>(二)山地地區醫療給付效益提升計畫(IDS)</p> <p>(三)部落社區健康營造輔導計畫</p>	<p>榮副市長召開多次會議，有效跨局處溝通、協調 1.8 億工程經費，俾利該院營運不中斷，並提供友善的醫療服務。</p> <p>1. 為解決偏鄉醫療照顧資源缺乏及交通不便，導致民眾就醫困難，本府積極強化偏鄉衛生所醫療服務品質及量能，以期提升偏鄉醫療照顧品質，促進偏遠地區醫療資源整合，達到消弭城鄉差距，維護弱勢就醫公平，均衡醫療照護資源，保障弱勢就醫權益之目的。辦理「杉林區多元醫療門診服務計畫」於 107 年 11 月 20 日於杉林區衛生所現址規劃增設牙科、眼科門診及營養師諮詢服務，提供更多元的醫療服務。110 年共計眼科就診 303 人次、牙科就診 1,101 人次、營養師諮詢服務 4 人次。</p> <p>2. 為提高六龜及鄰近區域洗腎民眾就醫服務之可近性，六龜區衛生所血液透析中心於 107 年 1 月 15 日營運，服務血液透析病患，110 年共執行 3,920 人次血液透析服務。</p> <p>1. 結合高雄醫學大學附設醫院醫療資源，使原住民區民眾能獲得專科醫療服務，同時增加衛生所服務量，挹注營運收入、羅致及留任偏遠地區醫療人力，提升居民就醫可近性、滿意度及山地醫療照護品質之效益。</p> <p>2. 執行成果如表：</p> <table border="1" data-bbox="509 1256 1409 1536"> <thead> <tr> <th>服務項目</th> <th>診次</th> <th>服務人次</th> </tr> </thead> <tbody> <tr> <td>專科醫療門診</td> <td>722</td> <td>6,642</td> </tr> <tr> <td>急診醫療照護</td> <td>695</td> <td>2,958</td> </tr> <tr> <td>巡迴醫療</td> <td>579</td> <td>4,471</td> </tr> <tr> <td>轉診/轉檢</td> <td>113</td> <td>1,124</td> </tr> <tr> <td>衛生教育宣導</td> <td>47</td> <td>1,279</td> </tr> </tbody> </table> <p>1. 輔導本市部落及社區健康營造中心：高雄市茂林社區營造協會、高雄市桃源區建山社區發展協，榮獲 110 年度衛生福利部全國原住民部落社區健康營造計畫-執行成果影片優等獎。</p> <p>2. 輔導本市部落及社區健康營造中心：高雄市茂林社區營造協會、社團法人高雄市原住民多元族群生活文教創意協會，榮獲 110 年度衛生福利部全國原住民部落社區健康營造計畫-健康生活創意方案海報優等獎。</p> <p>3. 輔導本市部落及社區健康營造中心：高雄市茂林社區營造協會、社團法人高雄市原住民多元族群生活文教創意協會、社團法人高雄市原住民公共事務關懷協會，榮獲 110 年度衛生福利部全國原住民部落社區健康營造計畫-季刊優等獎。</p>	服務項目	診次	服務人次	專科醫療門診	722	6,642	急診醫療照護	695	2,958	巡迴醫療	579	4,471	轉診/轉檢	113	1,124	衛生教育宣導	47	1,279
服務項目	診次	服務人次																	
專科醫療門診	722	6,642																	
急診醫療照護	695	2,958																	
巡迴醫療	579	4,471																	
轉診/轉檢	113	1,124																	
衛生教育宣導	47	1,279																	

重要施政項目	執 行 成 果 與 效 益			
<p>(四)充實原住民區衛生所(室)醫療相關設備</p> <p>五、高雄市老人免費裝假牙計畫</p> <p>六、協助弱勢個案就醫補助計畫</p> <p>七、推動醫療觀光及國際醫療</p>	4. 執行成果表：			
	項目	預期目標	執行場數	達成率
	成立部落社區健康營造中心	6(家)	6(家)	100%
	聯繫會議、輔導小組會議、審查會議及期中末報告等	6 場次	24 場次	400%
	下鄉輔導	6 場次	6 場次	100%
	人才培力工作坊	2 場次	4 場次	200%
	輔導健康營造中心執行家庭關懷訪視戶數	300 戶	406 戶	135%
	採購醫療相關設備：購置本市那瑪夏區、茂林區及桃源區衛生所醫療相關設備共計 1,756,000 元整。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完成 241 家牙醫診所(醫院) 簽訂「高雄市老人公費裝置假牙計畫合約牙醫機構」合約，辦理年度公費裝置假牙業務。 2. 成立「高雄市老人免費裝假牙工作暨審查小組」，召開 1 次工作小組、16 次審查小組會議、1 次工作小組書面審查、6 次複審小組書面審查。 3. 配合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辦理「中低收入老人補助裝置假牙實施計畫」，爭取補助款 1,200 萬元並順利核撥執行。 4. 110 年度總計受理 2,810 件老人假牙口腔篩檢、審查及資料建檔，經審核，合計補助 2,024 位長輩(含 5 位原住民)。 5. 受理電話陳情與諮詢案，計 13,072 人次(含書面陳情 16 件)。 6. 辦理「高雄市老人公費裝置假牙計畫滿意度調查」，有效問卷 1,988 件，分析結果滿意度達 84.3%。 			
	爭取衛生福利部協助高雄市弱勢個案就醫補助款 5,266,000 元，共補助 612 人(3,922 人次)弱勢民眾，經費執行率 100%；另本府衛生局跨局處結合本府社會局、研考會聯合服務中心、本市 38 區區公所、38 衛生所、65 處議員服務處及 83 家醫療機構等公私立單位共同推動宣導本計畫。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府衛生局於 110 年 2 月 24 日至 3 月 18 日拜訪高雄長庚醫院、市立大同醫院、高雄醫學大學附設中和紀念醫院等醫院，討論後疫情期間國際醫療業務推動之相關規劃。 2. 110 年 3 月 9 日高雄長庚醫院無償捐贈「高雄市醫療觀光網」給本府衛生局，業經函報本府同意。 			

重要施政項目	執行成果與效益
<p>參、藥政業務</p> <p>一、藥政管理</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3. 高雄市醫療觀光網於「選擇高雄懶人包摺頁分享」新增 12 家醫院搭乘輕軌、高捷交通標示(中文、英文版、日文)、轉發、下載、列印功能。 4. 疫情期間，為提升國際病人來台就醫搭乘防疫計程車方式更為便捷，本府衛生局製作本市國際醫療病人來台就醫搭乘計程車方式於 110 年 3 月 29 日函文 12 家會員醫院卓參。另再公告外籍人士來台就醫預訂高雄市防疫旅館方式。 5. 為維持本市醫療觀光網訊息更新與系統正常運作並提升國際旅客就醫資訊瀏覽之友善性及使用便利性，110 年 4 月 23 日辦理「高雄市國際醫療網站維護及新增外籍人士(5 種語系)就醫服務預約功能」。 6. 依據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 110 年 5 月 17 日肺中指字第 1103800175 號公文指示國際醫療暫停(特殊或緊急採專案許可除外)。另指揮中心快訊：全國疫情警戒第三級延長至 7 月 26 日，相關防疫措施持續執行，嚴守社區防線。本府衛生局考量 12 家會員醫院因疫情須配合推動多項防疫措施與任務，故自 110 年 5 月起醫院暫停提交外籍人士來台就醫(每月)報表至三級警戒結束。 7. 有鑑於各國疫情仍嚴峻，本國於 110 年 5 月 19 日實施全國 3 級警戒至 110 年 7 月 26 日更影響外籍人士來台就醫之難度。本市 12 家會員醫院協助本府衛生局推展本市國際醫療觀光業務，各院服務國際病人人次預期短期內逐月下降，本府衛生局依據規費法第 13 條第 3 款規定，110 年 9 月 13 日簽准本府同意停徵 12 家會員醫院 110 年平台機構年使用費。 8. 本府行政暨國際處於 110 年 9 月 17 日召開「帛琉共和國歐克麗大使與本府局處晤談會議」並表示已有國際醫療專機來高經驗，由本府觀光局盡全力協助促成高帛航線，讓帛國患者來高雄就醫更為便利；也會持續與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政策配合。 9. 「高雄市國際醫療網站新增外籍人士(5 種語系)就醫服務預約功能」於 110 年 12 月 1 日上線。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市藥商(局)之設立、停(歇)業及其聘用之藥師(生)執業登錄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落實藥商、藥事人員登記簡化作業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A. 110 年辦理新開業計 730 件，停、歇業及變更登記之藥商計 524 件。 B. 核發及註銷藥事人員之執業執照計 1,455 件。 (2) 取締非法藥商，提升用藥環境，查獲無照藥商 158 件。 (3) 落實藥商、藥局(房)普查，發現行蹤不明或停業逾期未辦理復業且經實地查察發現確已無營業事實，依法公告註銷其藥商許可執照，共計 77 件。 2. 用藥安全宣導

重要施政項目	執 行 成 果 與 效 益
<p>二、藥物管理</p>	<p>(1) 結合本市藥事公會派員至各族群宣導用藥安全。</p> <p>(2) 110年1-8月至國中(小)學、社區執行用藥宣導計26場，共計955人次參加。</p> <p>(3) 110年9-10月，結合港都及警察廣播電台2家電台執行宣導用藥安全觀念，共播放74檔次。</p> <p>1. 取締偽、劣、禁藥等不法藥物</p> <p>(1) 為提高市售藥品品質，針對各類藥品採定期系統性抽驗，計抽驗45件。</p> <p>(2) 110年計查獲偽藥0件、禁藥9件、劣藥5件、標示違規及其他違規243件。</p> <p>2. 執行市售藥品中文標示管理及誇大不實標示查核，計1,449件。</p> <p>3. 加強藥物廣告管理</p> <p>(1) 依藥事法規定嚴格審核各藥品廣告內容，110年計受理申請215件、核准215件。</p> <p>(2) 加強監視、監聽各類傳播媒體之藥品廣告內容，經發現與核准不符者，依法從嚴處罰，本市藥品計查獲24件，其他縣市76件。</p> <p>4. 戰備醫藥衛材管理 輔導本市急救責任醫院所儲備戰備衛材依規定推陳換新，且有效期限不得低於3個月。</p> <p>5. 管制藥品管理暨藥物濫用防制宣導：為防止管制藥品非法流用，針對本市醫療院所、藥商及藥局進行實地稽核，計825家，查獲違規17件，均依法處辦。</p>
<p>三、醫療器材管理</p>	<p>1. 取締不法醫療器材</p> <p>(1) 為提高市售醫療器材品質，計抽驗5件。</p> <p>(2) 110年醫療器材標示違規及其他違規172件。</p> <p>2. 執行市售醫療器材中文標示管理及誇大不實標示查核，計2,695件。</p> <p>3. 加強醫療器材廣告管理</p> <p>(1) 依醫療器材管理法規定嚴格審核各醫療器材廣告內容，110年計受理申請96件、核准96件。</p> <p>(2) 加強監視、監聽各類傳播媒體之醫療器材廣告內容，經發現與核准不符者，依法從嚴處罰，本市計查獲3件，其他縣市83件。</p>
<p>四、化粧品管理</p>	<p>1. 抽查市售化粧品</p> <p>(1) 為維護市售化粧品品質，110年查核化粧品業者902家次，抽查化粧品標示2,141件。</p> <p>(2) 檢驗嬰幼兒用化粧品、嬰兒濕巾、防曬類化粧品、含精油類化粧品、按摩精油、髮膠、染髮劑、護手霜等化粧品，計34件。</p> <p>2. 取締不法化粧品</p>

重要施政項目	執行成果與效益
	<p>110 年查獲不法化粧品計 154 件，均依法處分，並飭令廠商限期回收改善，如再被查獲，則依法加重處分：</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未經核准製造計 4 件及未經核准輸入者計 38 件，共計 42 件。 (2) 未經核准擅自變更原核准事項 0 件。 (3) 標示不符者 99 件(涉及誇大用途或醫療效能、未標示製造廠、輸入商名稱、地址或製造日期者)。 (4) 含危害健康成分 0 件。 (5) 其他違規 13 件。 <p>3. 化粧品廣告管理 加強監測、監聽各傳播媒體刊登之化粧品廣告，經查獲違規 422 件(本市 245 件、外縣市 177 件)。</p> <p>4. 化粧品衛生管理法規之宣導</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舉辦業者「化粧品新法及廣告宣導」講習會 2 場，計 100 人次參加。 (2) 落實法規政令宣導，提供「化粧品衛生安全管理法相關法規暨得宣稱詞句及不適當宣稱詞句」予化粧品業者。
<p>五、防疫物資管理</p>	<p>本府衛生局自 110 年 5 月 15 日至 11 月 30 日止，共稽查本市販賣業醫療器材商、西藥販賣業、藥局、製造業醫療器材商（醫用口罩）、製造業藥商、文具行、超市、市場、夜市、五金行...等，共計查訪 6,226 家，查獲計 7 件違規情事。</p>
<p>肆、食品衛生業務</p> <p>一、餐飲業者衛生管理</p> <p>二、執行市售食品年度抽驗計畫</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推動餐飲衛生管理分級認證計畫：110 年因疫情影響，餐飲衛生管理分級評核停辦，但配合中央疫情指揮中心防疫適度鬆綁，已完成 109 年通過認證業者之複查。 2. 加強餐飲衛生輔導 110 年執行一般餐廳、餐飲店等餐飲業衛生稽查計 7,032 家次，其中 244 家初查不合格，複查中 9 家。 3. 加強食品安全宣導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辦理餐飲業從業人員衛生繼續教育訓練，本府衛生局結合各餐飲公(工)會辦理餐飲從業人員持證衛生講習共 36 場次，計 2,826 人次參加。 (2) 辦理學生、婦女、長者族群及一般民眾食品安全衛生宣導計 112 場次，參與 4,773 人次，食品安全宣導設攤 35 場次，共 5,153 人次參與。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加強抽驗應節食品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針對市售食品共抽驗 4,552 件，檢驗不合格 80 件，不合格率 1.75%，已依法處辦。

重要施政項目	執行成果與效益
<p>三、學校午餐食材抽驗及稽查</p>	<p>(2) 維護消費飲食安全，農曆年前派員前往轄區便利商店、大賣場、傳統市場、年貨大街等地點進行抽驗，110年抽驗年節元宵相關產品共計92件，2件竹筴、1件巴西蘑菇檢出重金屬與規定不符，不合格率3.2%，已飭令下架並依法處辦。</p> <p>(3) 清明節前加強應景食品抽驗含紅龜粿、粿條、潤餅皮、豆干絲等，計抽驗50件，1件花生粉真菌毒素超標移所轄衛生局辦理，1件花生粉真菌毒素超標再次抽驗後合格；1件紅圓檢出色素與標示不符，不合格率6%，已飭令下架並依法處辦。</p> <p>(4) 端午佳節前往查核粽子等應景食品衛生，並抽驗節慶食材，包括乾燥蝦米(皮)、粽葉、蘿蔔乾、粽子及包粽原料，計抽驗41件，皆與規定相符。</p> <p>(5) 抽驗中秋節食品，抽驗月餅使用餡料、月餅，抽驗地點涵蓋本市大賣場、烘焙食品行等場所，計抽驗24件，全數合格。</p> <p>(6) 為迎接冬至及冬令節慶，抽驗各傳統市場、小吃部、超市、大賣場、火鍋店及冷熱飲店等販售場所之冬至抽驗，計57件，全數合格。</p> <p>2. 加強一般食品抽驗</p> <p>(1) 炎夏之際冰飲品為熱銷之食品，抽驗冰飲品、剉冰餡料等食品計207件，其中24件微生物不符規定，已責令業者限期改正，限改不符規定者依法處辦，不合格率11.59%。</p> <p>(2) 市售禽畜肉品、水產品及其加工品抽驗1631件，2件肉品動物用藥不合格，皆依法處辦，不合格率0.12%。</p> <p>(3) 新鮮蔬果共計抽驗231件，其中16件檢出農藥殘留，不合格率6.9%，依法辦理並移請農政單位及外縣市衛生局辦理。</p> <p>(4) 新鮮蛋品抽驗57件檢驗動物用藥及農藥129項，1件蛋品動物用藥不合格，皆依法處辦，不合格率1.75%。</p> <p>(5) 麵濕製品、豆濕製品、米濕製品計抽驗111件，其中2件防腐劑不符規定，不合格率1.8%，已依法處辦。</p> <p>(6) 即食餐盒及熟食食品抽驗323件，4件檢出微生物不符規定，不合格率1.24%，已責令業者限期改正，限改後複驗結果與規定相符，複驗不合格者依法處辦。</p> <p>(7) 黃豆及黃豆製品，玉米及玉米製品檢測基改序列12件，皆符合規定。</p> <p>1. 學校餐盒及食材抽驗213件，全數合格。</p> <p>2. 110年度稽查供應學校餐盒「餐盒工廠」實施食品安全管制系統符合性查驗2家，1家針對現場缺失開立限期改善通知書，並經複查合格。</p> <p>3. 110年針對學校自設廚房依食品良好衛生規範準則稽查404家次，5家針對現場缺失開立限期改善通知書並經複查合格。</p>

重要施政項目	執行成果與效益
四、肉品衛生管理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配合本府農業局違法屠宰查緝小組查察，計 80 家次，8 家次不符規定由本府農業局處辦。 2. 稽查傳統市場攤商業、生鮮超市量販業、餐飲及餐盒業、學校團膳、其他團膳，計稽查 9,940 家次，未發現有非法肉品流入。
五、查處各類違規食品標示及廣告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稽查各類食品標示，110 年稽查總件數 41,178 件，其中違規件數 6 件，違規率 0.015%，均依食品安全衛生管理法規定處辦。 2. 為因應 110 年起開放含萊克多巴胺之國外豬肉品之進口流通及豬肉原產地之標示新制規定，衛生局於 110 年已完成本市肉品原產地標示稽查共 34,166 件。 3. 查處各類食品違規廣告（含網路、報章雜誌、有線電視、電台）計 1,391 件，均依食品安全衛生管理法規定處辦。 4. 為提升食品業者新知，針對食品業者辦理 2 場食品標示及廣告講習，參加業者人數計 95 人。
六、食品業者衛生管理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加強列管登錄各類食品業者資料，本市各類食品業者資料建卡、列冊、補正及列管計 31,028 家，持續加強列管登錄管理中。 2. 辦理本市 14 家水產工廠、21 家肉品工廠、3 家餐盒工廠及 1 家食用油脂工廠食品安全管制系統（HACCP）現場查核，其中 1 家肉品工廠豬肉原料未標示產地，1 家未聘用專技人員，1 家未依法聘任衛管人員，皆依法裁罰。 3. 輸入業者食品安全衛生自主管理媒合外部單位，辦理 11 場次追溯追蹤及一級品管相關教育訓練，計有 552 人次參加。 4. 落實加水站稽查輔導工作，抽驗加水站水質：抽驗末端水質重金屬（砷、鉛、汞、鎘）計 892 件，檢驗結果均符合規定。辦理加水站(車)衛生管理人員考試 6 場次，計 174 人次報名，148 人及格。衛生局主動聯繫本府環境保護局，加強橫向溝通，聯合查察加水站與水源業者，維護市民飲水健康。
七、成立食品安全專案小組	<p>因應食品安全事件頻傳，整合本府 11 局處成立「食品安全專案小組」，110 年共召開 1 次專案小組會議。設置跨局處食安稽查小組通訊軟體群組回報相關稽查成果與輿情通報應變。</p>
伍、健康管理業務 一、癌症防治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婦女癌症防治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子宮頸癌 完成 30-69 歲婦女子宮頸抹片檢查 216,720 人(3 年涵蓋率 51.84%)，發現異常個案 570 人，完成轉介追蹤率 90.53%，確診癌前病變 1,239 人及罹癌 241 人。 (2) 乳癌 完成 45-69 歲婦女乳房 X 光攝影檢查 81,827 人(2 年涵蓋率

重要施政項目	執行成果與效益
<p>二、婦幼健康</p>	<p>32.40%)，發現異常個案 6,800 人，完成轉介追蹤率 90.05%，確診乳癌共 648 人。</p> <p>2. 口腔癌防治 完成 30 歲以上吸菸或嚼食檳榔民眾口腔黏膜健康檢查 49,268 人(2 年涵蓋率 29.80%)，發現異常個案 4,204 人，完成轉介追蹤率 77.93%，確診癌前病變 308 人及罹癌 152 人。</p> <p>3. 結直腸癌防治 完成 50-69 歲二年一次結直腸癌糞便潛血檢查 127,895 人(2 年涵蓋率 32.97%)，發現異常個案 10,698 人，完成轉介追蹤率 73.49%，確診癌前病變 5,049 人及罹癌 364 人。</p> <p>4. 結合醫療與社區資源，強化「癌症健康篩檢便利網」功能，提供市民可近、可及、免費的癌症篩檢服務。</p> <p>(1) 1,033 家基層院所加入健康篩檢便利網絡，共同推動四癌篩檢、轉介諮詢服務。</p> <p>(2) 輔導醫院加入癌症篩檢、追蹤確診及治療服務，提升癌症醫療品質。</p> <p>(3) 結合地區級以上醫院深入鄰里辦理癌症篩檢設站服務，共 870 場，服務 70,970 人。</p> <p>5. 辦理癌症防治與檳榔防制媒體宣導，於廣播電台、電視台宣導 4 檔次、戶外廣告 13 面，及癌症篩檢宣導活動或記者會共 9 場，提供民眾癌症防治知能，強化健康行動力。</p> <p>1. 特殊群體生育保健服務</p> <p>(1) 辦理未成年婦女收案管理，提供避孕指導 179 人，收案管理率 100%。</p> <p>(2) 辦理外籍配偶個案管理 81 人，大陸籍配偶個案管理 48 人，個案管理率皆達 94.85%。</p> <p>(3) 於楠梓區、鳳山區開辦「新住民孕產婦親子健康關懷」活動 2 場，計 68 人參加(孕產婦 50 人及家屬 18 人)。</p> <p>(4) 辦理高風險孕產婦健康管理計畫，收案管理 406 人。收案屬性分別為：(註：個案可能具多重因子)</p> <p>A. 具健康風險因子：懷孕婦女有吸菸、喝酒、嚼檳榔者、多胞胎、妊娠高血壓、糖尿病共計 128 件。</p> <p>B. 具社會經濟危險因子：未滿 20 歲、低/中低收入戶、低教育。共計 323 件。</p> <p>C. 特殊個案：家暴、兒虐等其他共計 10 件。</p> <p>2. 提供高危險群孕婦新生兒健康照護</p> <p>(1) 提供高危險群孕婦產前遺傳診斷，計 4,619 人接受羊膜穿刺檢查。</p> <p>(2) 完成優生健康檢查計 939 案。</p> <p>(3) 新生兒代謝篩檢初檢計 17,467 案，複檢計 4,653 案。</p> <p>3. 辦理新生兒出生通報網路傳輸系統管理及查核，督導本市 66 家婦</p>

重要施政項目	執 行 成 果 與 效 益
	<p>產科接生醫療院所（含助產所）使用網路出生通報，上網通報率100%，每半年執行1次通報正確性抽查，110年度逾期通報計4案，已依法進行裁處。</p> <p>4. 辦理原住民20-45歲育齡婦女生育健康管理，個案數5,047人。</p> <p>5. 推動75家產科醫療院(所)加入孕婦乙型鏈球菌補助篩檢服務方案。</p> <p>6. 辦理幼兒事故傷害宣導活動共82場，計4,181人次參加。</p> <p>7. 推動社區母乳哺育</p> <p>(1) 推動母嬰親善醫院認證：110年本市計23家院所通過，母嬰親善醫院認證。</p> <p>(2) 推動社區母乳支持團體：輔導衛生所成立14區母乳支持團體，計650人次參加，電話關懷共關懷6,737人次，提供社區哺乳媽媽便利及就近性的母乳諮詢服務，支持哺乳媽媽們能持續哺乳。</p> <p>(3) 輔導產後護理機構推廣母乳哺育：辦理本市18家產後護理機構推廣母乳哺育項目輔導，包含支持母乳哺育政策、護理人員哺乳知識與技巧、親子同室、諮詢資源及哺乳率等項目。</p> <p>(4) 哺(集)乳室稽查：定期及不定期稽查本市法定場所哺(集)乳室共218家，共稽查235家次，均符合規定。</p> <p>8. 兒童發展與預防保健</p> <p>(1) 0-3歲兒童生長發展篩檢：由本市各區衛生所及醫療院所提供0-3歲嬰幼兒「免費兒童生長發育體位及生長發展篩檢檢測諮詢服務」，計服務38,169人次，疑似異常個案248人，通報轉介148人，待觀察100人。</p> <p>(2) 兒童視力及斜弱視篩檢：</p> <p>A. 4歲兒童篩檢人數22,584人，未通過人數3,483人，複檢異常人數2,706人，異常率11.98%，轉介追蹤矯治率99.7%。</p> <p>B. 5歲兒童篩檢人數22,556人，未通過人數3,105人，複檢異常人數2,538人，異常率11.25%，轉介追蹤矯治率99.8%。</p> <p>(3) 新生兒聽力篩檢：</p> <p>A. 輔導本市61家婦產科接生醫療院所加入新生兒聽力篩檢服務，計38家提供服務。</p> <p>B. 新生兒聽力篩檢初次篩檢人數17,512人，初篩率達98.98%，未通過人數計1,187人，完成複篩個案為1,166人，異常個案複篩完成率達98.23%，應確診個案158人，已完成確診個案130人，確診達成率82.28%。</p> <p>(4) 12歲以下身心障礙兒童口腔照護計畫：</p> <p>A. 辦理「12歲以下身心障礙兒童口腔照護計畫」，共131家牙科醫療院所參與合作。</p> <p>B. 印製及寄送12歲以下身心障礙兒童口腔保健護照給符合資格之2,950位兒童，透過護照指引，協助兒童及家長執行口腔保健工作。</p>

重要施政項目	執行成果與效益
三、慢性病防治	<p>C. 提供 12 歲以下身心障礙兒童五項口腔醫療補助，共補助掛號費 1,479 人次、部份負擔 1,267 人次、不鏽鋼金屬牙冠裝置 311 顆、白齒窩溝封填 52 顆。</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結合社區資源、里長、社區藥局及職業工會，於社區辦理三高、婦癌及成人健檢等整合式篩檢服務活動，共 193 場，約 14,124 人次參與，活動中加強糖尿病、高血壓、腎臟病及心血管疾病等防治教育宣導。 2. 推動 B、C 型肝炎防治及健康照護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成人預防保健 B、C 型肝炎篩檢數為 144,937 人，並依據國民健康署提供陽性率報表，B 肝陽性 11,593 人(申報篩檢結果者 115,752 人)，異常率 10%，C 肝陽性 4,680 人(申報篩檢結果者 115,746 人)，異常率 4%，並寄發關懷卡通知個案回診。 (2) 辦理 5 場醫事人員肝炎防治教育訓練，強化其篩檢、陽性個案追蹤及治療知能。 3. 成健篩檢血糖新發異常通知網絡 共計輔導 9 家醫院及 101 家診所(含 10 家衛生所)，另發送簡訊或寄發關懷卡通知個案回診，應通知個案數 2011，已全數完成通知。 4. 推動糖尿病(慢性病)照護網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參與糖尿病品質支付服務之院所由 137 家提升至 150 家。 (2) 辦理「110 年高雄市糖尿病提升品質暨聯繫會議」2 場次，計 228 人參加。 (3) 辦理「110 年高雄市提升糖尿病照護品質獎勵計畫」，預計於 111 年聯繫會議中頒獎。 (4) 辦理糖尿病共同照護網醫事人員筆試 17 場次，共計 391 人報名，368 人到考，及格率 91.03%。 (5) 辦理慢性病管理教育訓練，疫情停辦諸多場次，目前辦理 5 場次，計 247 人參與。 (6) 辦理眼科資源缺乏區域辦理免費巡迴檢查，因 COVID-19 疫情影響，今年於旗山區、美濃區共計辦理巡檢 2 場次。 5. 為提升本市民眾對三高慢性病、因應氣候變遷及代謝症候群防治之健康識能，採取多元化宣導進行介入：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社區衛教宣導辦理 115 場次，計 2,300 人次參與，另於職場辦理 51 場講座及衛教宣導，計 1,924 人參與。 (2) 網路傳媒宣導：本府衛生局臉書粉絲專頁宣導慢性病預防及照護相關健康識能，共計 5 則；廣播慢性病防治識能宣導專家訪談 2 場次及衛教短語宣導 525 檔次。 6. 與高醫健康福祉計畫團隊結合辦理推動慢性病預防及健康促進整合計畫-原鄉三高防治及管理，協助個案健康資料收集，並於每原住民族行政區選定 3 處辦理舞動班，邀約民眾參與，110 年 1 月至 11 月已收案 129 人進行追管，血壓、血脂及血糖控制良率提升比

重要施政項目	執行成果與效益
<p>四、健康促進</p>	<p>率(15%、15%及 10%)均達成指標，另定期回診率達 96.95%。</p> <p>1. 營造健康生活環境</p> <p>(1) 彙集本市健走路線 76 條，以民眾居家附近社區公園為主要規劃地點，提高可近性。健走路線內容包含距離、時間、消耗熱量等提供參考值，並由衛生所結合社區單位於轄區健走路線辦理健走行銷活動共 133 場計 28,305 人次參與。</p> <p>(2) 發展社區長者公園體健設施運動策略，已盤點本市公園具有體健設施的地點共 13 處預定開設運動班，惟因疫情影響公園體健設施暫停使用，因此先辦理師資培訓，於 11 月 3 日辦理招募運動師資說明會，邀集本市大專院校運動、物理與職能治療相關科系師生及社區樂齡教師於 12 月 12 日參訓共 78 人完訓。預定 111 年開辦，若疫情仍警戒，則規劃由培訓師資拍攝影片或以直播方式開辦。</p> <p>(3) 透過多元媒體推播健康促進議題，包含電台、大眾運具、公車亭、電子雜誌、本府衛生局臉書、LINE@等，宣導規律運動、均衡飲食、健康生活型態、失智友善、慢性疾病管理及長者健康整合式評估等議題。電台共 764 檔次，大眾運具廣告宣導計有公車車體、車內檔板、拉環共 65 台、公車候車亭 60 處、捷運車體車廂橫幅廣告 30 台、輕軌全車體，康健雜誌線上版 1 篇。</p> <p>2. 協助高齡者健康老化</p> <p>(1) 結合衛生所、醫療單位提供 65 歲以上長者健康整合式評估 (ICOPE)共 9,342 人，初評異常經複評有認知異常 482 人，行動異常 941 人，營養異常 187 人，視力異常 237 人，聽力異常 223 人，憂鬱 169 人。複評異常者透過本府衛生局社區健康資源平台轉介長者至醫療院所或社區據點進一步檢查或參與社區健康活動。年中因防疫影響暫停社區活動，疫情緩解陸續轉介 191 位長者參與社區健康服務(運動班、長者共餐據點、營養諮詢等)。若有長照需求為轉介衛生所長照分站提供延緩失能方案服務。</p> <p>(2) 運用國民健康署運動保健師資及預防延緩失能指導員及專業師資辦理「長者健康促進站」，因疫情受限共開設 26 班計 330 人參與，經檢測參與長者體適能(30 秒椅子坐立、肱二頭肌手臂屈舉、2.44 公尺起身繞行及睜眼單腳站立共 4 項)，平均進步率達 20.5%。課程包含運動課程，另有營養、失智認知、慢性病管理、事故傷害、用藥安全及社會參與議題。</p> <p>(3) 輔導本市立案團體申請國民健康署補助設置銀髮健身俱樂部，透過智慧化運動器材及專業教練協助長者提升肌力運動，預防及延緩衰弱與失能。110 年輔導本市中華國際全方位照護學會於前金區設置 1 處，於 10 月底試營運，12 月開幕運作共開 3 班服務 864 人次。於 12 月底輔導本市立案團體申請 111 年補助設置，共有 5 處通過，預定於 4-5 月開幕運作，設置地點包含都會區及偏遠</p>

重要施政項目	執 行 成 果 與 效 益																							
五、本市 6 大業別 營業衛生管 理	<p>地區，提供更多長者有效性的運動推廣服務。</p> <p>3. 營造高齡友善城市與社區</p> <p>(1) 輔導本市 9 家衛生所及 2 家市立醫院推動高齡友善社區，結合社區透過跨單位共同推廣高齡友善識能，辦理代間融合及高齡友善活動。因疫情影響共辦理 31 場計 4,509 參與人次。</p> <p>(2) 輔導本市 38 衛生所結合區公所、農會、據點、教會..等單位共同研議改善長者活動場域安全性共 178 處，包含活動中心、據點、居家、公所、金融機構等加強照明、防滑、標示等措施；培訓 6,670 位失智友善天使參與社區宣導，招募 184 個失智友善組織提供失智者共融活動。因疫情暫緩社區活動，另以多元媒體、大眾運輸廣告、遠距數位課程等方式進行高齡友善宣導。</p> <p>(3) 推動高齡友善健康照護機構 輔導本市共 23 家健康醫院、35 衛生所、10 家高齡友善診所、5 家健康促進醫院及 2 家長照機構推動高齡友善健康照護機構認證，提升機構內員工健康促進及高齡友善識能，提供長者友善醫療及照護服務及友善環境，並進行社區外展健康服務。將持續輔導本市服務長者機構陸續加入高齡友善健康照護機構認證或標章申請，共同營造高齡友善環境。</p> <p>(4) 參加健康城市暨高齡友善城市獎項評選 積極推動本府各局處參加國民健康署健康城市暨高齡友善城市獎項評選，聘請專家輔導局處參獎共 15 案，共 3 案分別入圍綠色城市獎、健康平等獎及共老獎。經三階段審查因縣市競爭激烈及本府局處 5 月後全力投入防疫，至實地審查階段未獲獎。雖未獲獎仍積極透過本市 SDGs 自願檢視報告提出推動高齡友善八大面向如無障礙環境、交通運輸、志願服務、中高齡就業、社會參與等執行成果。未來將針對以上成果持續輔導局處參獎。</p> <p>(5) 推動長者事故傷害防制 為提升長者及民眾事故傷害防制識能，維護長者居家及外出安全，結合多元化宣導管道進行一氧化碳中毒預防及處理、長者交通安全等議題，共辦理 136 場。</p>																							
	<p>1. 落實六大業別營業衛生稽查輔導 110 年衛生稽查營業場所 2,444 家次，不合格業者均輔導於限期內完成改善。</p> <table border="1" data-bbox="467 1753 1449 2069"> <thead> <tr> <th>業別 \ 家次</th> <th>現有家數</th> <th>稽查家次</th> <th>輔導改善家次</th> </tr> </thead> <tbody> <tr> <td>旅館業</td> <td>523</td> <td>729</td> <td>57</td> </tr> <tr> <td>浴室業</td> <td>42</td> <td>178</td> <td>6</td> </tr> <tr> <td>美容美髮業</td> <td>1,758</td> <td>1,162</td> <td>183</td> </tr> <tr> <td>游泳業</td> <td>72</td> <td>266</td> <td>15</td> </tr> <tr> <td>娛樂場所業</td> <td>119</td> <td>96</td> <td>9</td> </tr> </tbody> </table>	業別 \ 家次	現有家數	稽查家次	輔導改善家次	旅館業	523	729	57	浴室業	42	178	6	美容美髮業	1,758	1,162	183	游泳業	72	266	15	娛樂場所業	119	96
業別 \ 家次	現有家數	稽查家次	輔導改善家次																					
旅館業	523	729	57																					
浴室業	42	178	6																					
美容美髮業	1,758	1,162	183																					
游泳業	72	266	15																					
娛樂場所業	119	96	9																					

重要施政項目	執行成果與效益
<p>陸、長期照護</p> <p>一、推展長期照護服務</p>	<p>轉介，並填具異常個案追蹤統計報表交本府衛生局作為政策研擬參考。異常個案追蹤率平均值約為 78%，各項異常率依序為胸部 X 光 69.24%、腎絲球過濾率(eGFR)51.50%、心電圖 46.82%、腰圍 45.62%、血壓(收縮壓)41.75%。</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成立本府衛生局「長期照顧管理中心」，整合社、衛政長照業務，提供單一長照窗口，以 7 大分區規劃、於各行政區衛生所內設置照管中心分站(38 處)，透過單一窗口，運用照顧管理機制，提供失能者之失能等級評估、照顧管理計畫及長期照顧相關服務資源連結與轉介等。 2. 本府衛生局 110 年持續推動偏遠地區照管中心分站，包括六龜、甲仙、田寮及三個原民區域(桃源、茂林及那瑪夏區)等六區，由轄區衛生所為中心，設立長照申請單一窗口服務，及定期召開轄區長照推動委員會，透過資源的盤點及人口普查，整合轄區社衛長照資源照護網絡，並連結內外部資源合作及溝通，促進長期照護資源於偏遠地區輸送之可近性及便利性，提升當地民眾長期照護體系；統計偏遠地區長照服務總人數由 106 年 506 人提升至 110 年底 1,081 人；長照服務涵蓋率由 106 年 27.46%，至 110 年底 57.71%，均有明顯成效。 3. 本市 110 年布建 63 處 A 級社區整合型服務中心，提供個案管理服務，以個案照顧實際需求，連結社區型或居家型態服務，串連社區預防性服務、居家照顧及專業服務，滿足個案多元需求及追蹤個案服務成效。 4. 社區式長照機構布建與管理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為充實本市社區式照顧資源，落實在地老化，配合一國中學區一日間照顧中心之國家政策，截至 110 年 12 月底，本市已完成 55 個國中學區，計有 66 間日間照顧中心、10 間小規模多機能中心、2 間團體家屋及 31 間家庭托顧服務單位，共涵蓋 30 個行政區。 (2) 申請衛生福利部前瞻基礎建設經費設置日照中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A. 修繕鼓山區中山國小舊校區仁愛樓。 B. 修繕田寮區衛生所。 C. 整修建國國小教室。 D. 修繕路竹老人活動中心。 (3) 申請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經費辦理：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A. 前鎮區 70 期土地重劃區辦理高雄市前鎮社區複合式健康長照機構 BOT 前置作業案。 B. 鼓山區中山國小舊校區辦理高雄市鼓山區長期照顧服務園區 ROT+BOT 前置作業案。 (4) 申請平均地權基金於鳳山區 93 期土地重劃區內興建社福多功

重要施政項目	執行成果與效益
	<p>能中心。</p> <p>(5) 運用本市預算修繕興仁國中環境布建日照中心。</p> <p>(6) 運用路竹老人活動中心、鳳林國中、大社老人活動中心公有場地辦理日照中心標租。</p> <p>(7) 因應 COVID-19 疫情，強化社區式長照機構防疫作為，函請各機構提交防疫計畫並確實執行；持續追蹤工作人員及服務對象疫苗接種情形，辦理不定期防疫查核工作，以維護社區式長照機構工作人員及服務對象之健康。</p> <p>5. 110 年度 C 級長照巷弄站配合中央政策 1 里 1 處 C 級巷弄長照站布建，本市共有 891 里，110 年布建目標數為 402 處，本市已於 38 個行政區（353 里，里別涵蓋率 39.6%）布建 407 處 C 級巷弄長照站，其中本府衛生局主責醫事 C 計 161 處、本府社會局主責布建社照 C 計 219 處、本府原住民事務委員會主責布建文化健康站為 27 處。由據點提供定點式服務包括健康促進、社會參與、共餐服務、預防及延緩失能、關懷訪視及電話問安等服務，110 年共計服務 28,938 人、237,635 人次。</p> <p>6. 110 年度本市設立 9 處失智共同照護中心，全年度失智個案 6,917 人，新確診個案 2,102 人；設立 55 處失智社區服務據點，共服務失智個案 1,135 人、照顧者 443 人。</p> <p>7. 為使住院民眾及其家屬能夠安心返家，105 年首創出院無縫接軌長照服務模式，透過連結醫療院所、結合公私部門、翻轉服務流程，積極服務本市市民。本市積極推動讓住院長輩一入院即獲得長照評估、出院前即銜接服務，使出院的長輩快速在出院後平均 5.7 天內獲得長照服務，以即時的長照服務降低家屬照顧負擔；本年度共有 50 家醫院推動，109 年共服務 3,318 人、110 年共服務 4,064 人，與 109 年同期相比成長 22.5%。</p> <p>8. 為疏解家庭照顧者之壓力及情緒，110 年建置資源整合中心 1 處及家庭照顧者支持服務據點 7 處，核定金額共計 1,770 萬元。截至 110 年 12 月共計提供個案管理服務 535 人，居家照顧技巧指導 68 人次，照顧技巧訓練 40 場 670 人次，紓壓活動 38 場 606 人次，支持團體 96 場 589 人次，心理協談 89 人次，安全看視服務 62 人次及志工關懷 1,549 人次。除提供原來支持性服務外，另發展具在地特色之家庭照顧者創新型服務，如「喘息咖啡」、「友善商家」、「E 化服務」及「溫馨小站」等，共服務 3,229 人次。</p> <p>9. 居家失能個案家庭醫師照護方案：110 年共有 99 家特約單位，服務 38 個行政區域，共服務 5,445 人。</p> <p>10. 為滿足本市失能者所需長期照顧需求，本府衛生局推動長照 2.0 各項服務項目，積極布建長照服務資源，並透過特約服務提供單位到宅提供失能者所需居家服務、專業服務及喘息服務，以減輕家庭照顧者照顧負擔，截至 110 年 12 月底居家式服務辦理成果如下：</p>

重要施政項目	執行成果與效益
	<p>(1) 居家服務：計布建 202 家特約單位，總計服務 32,387 人、11,379,615 人次。</p> <p>(2) 專業服務(含社區式專業服務)：計布建 103 家特約單位，總計服務 5,546 人、24,942 人次。</p> <p>(3) 喘息服務：計布建 377 家特約單位，總計服務 10,939 人、188,068 人次。</p> <p>11. 為提升民眾使用輔具可近性及簡化民眾申請輔具給付作業，本府衛生局推動長照輔具服務特約單位辦理代償墊付機制，透過與社區藥局及醫材行特約，以代償墊付辦理核銷，民眾前往特約輔具服務單位購置輔具或無障礙修繕，僅需支付部分負擔，即可取得服務，補助費用由特約商店向本府衛生局請款，以加速民眾取得輔具，並減輕民眾經濟負擔。截至 110 年 12 月底計特約 347 家特約單位(含 6 家租賃)，計核定 15,672 人；41,860 人次。</p> <p>12. 交通接送服務：共布建 26 家特約單位，總計服務 9,301 人、267,431 人次。</p>
二、身心障礙服務	<p>1. 本市共有 28 家身心障礙指定鑑定醫院，協助市民執行身心障礙鑑定作業。110 年審查身心障礙鑑定量計 29,585 件，並受理本市民眾居住地鑑定 620 案及外縣市委託本市 20 案。</p> <p>2. 110 年度委託高雄醫學大學附設紀念醫院、高雄榮民總醫院、高雄長庚紀念醫院、義大醫療財團法人義大醫院及高雄市立小港醫院建置「高雄市身心障礙者整合醫療服務中心」，開辦身心障礙就醫服務整合門診，負責本市身心障礙者就醫時統籌其他醫療科別間之會診、轉介、復健、諮詢、衛教等服務事宜。</p> <p>3. 110 年本市申請身心障礙者醫療復健所需醫療費用及醫療輔具補助總人數 868 人次，補助金額 9,468,967 元。</p>
三、一般護理機構 /長照住宿式/ 居家式/醫事 機構管理	<p>1. 一般護理之家 110年度本市立案一般護理之家共計65家，共提供4,619床服務量(含呼吸依賴10床)，日間照護104人。</p> <p>(1) 110 年不定期稽查一般護理之家及針對民眾陳情案，共查察 108 家次，查獲違反護理人員 23 家次、長期照顧服務法及規定計有 12 家次，並依規定裁處。機構人員違反護理人員法及長期照顧服務法裁處者共計 15 人次。</p> <p>(2) 函請本府消防局、工務局及違建大隊，查檢機構建築物公共安全共計 65 家，依規定請機構限期改善相關缺失。</p> <p>2. 住宿式長照機構及長照機構社團法人</p> <p>(1) 110 年本市立案 4 家住宿式長照機構 461 床(含設置兒虐照護專區 49 床)。</p> <p>(2) 籌設許可 9 家住宿式長照機構及 10 家長照機構社團法人登記。</p> <p>3. 居家護理所</p>

重要施政項目	執行成果與效益
	<p>(1) 110 年度本市立案居家護理所共計 90 家。</p> <p>(2) 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原預計 11 家需參與 110 年度衛生福利部評鑑停辦，並延期至 111 年度，本市亦配合暫停 79 家督考考核作業。</p> <p>4. 督導住宿型機構防疫作為</p> <p>(1) 110 年 5 月 12 日至 12 月 31 日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執行本市 556 家長照機構(住宿式 266 家、居家式 196 家、社區式 94 家)防疫查核共 3,318 家次，違反規定依法裁處共 436 家次(含未佩戴口罩共 60 人)。</p> <p>(2) 啟動工作人員快篩專案，於 110 年 6 月 1 日至 6 月 8 日啟動第 1 次快篩，篩檢 6,068 人，快篩結果皆為陰性；及 110 年 7 月 5 日至 7 月 16 日啟動第 2 次快篩，篩檢 6,470 人，快篩結果皆為陰性。</p> <p>(3) 住宿型長照機構接種 COVID-19 疫苗執行情形：</p> <p>A. 110 年 6 月至 12 月期間，媒合本市疫苗合約院所及熱血大隊(居家護理所)至本市住宿型長照機構進行工作人員及服務對象疫苗接種共計 10 次。</p> <p>B. 截至 110.12.31，住宿型長照機構(含一般護理之家、住宿型精神復健機構、精神護理之家、住宿式長照機構、老人福利機構、身心障礙福利機構、團體家屋)工作人員共計 6,077 人、服務對象共計 13,132 人之疫苗接種情形：工作人員：第 1 劑已施打 6038 人，施打率 99.4%；第 2 劑已施打 5,963 人，施打率 98.1%。服務對象：第 1 劑 11,089 人，施打率 84.4%；第 2 劑已施打 9,921 人，施打率 75.5%。</p> <p>(4) 110 年 8 月 16 日辦理「高雄市住宿長照機構 COVID-19 感染管制」線上教育訓練，共計 81 家機構(132 人)共同與會。</p> <p>5. 辦理相關計畫方案及相關作業要點訂定</p> <p>(1) 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辦理「減少照護機構住民至醫療機構就醫方案」，共計有 26 家機構特約(一般護理之家 25 家、住宿長照機構 1 家)。</p> <p>(2) 自 108 年度至 110 年度辦理「護理之家機構改善公共安全設施設備補助計畫」，共計已完成電路設施汰換 7 家、寢室隔間置頂 12 家、119 火災通報裝置 68 家、自動撒水設備 11 家。</p> <p>(3) 110 年辦理衛生福利部「109 年度住宿式服務機構使用者補助方案」，計受理 5,555 件申請案，達本市推估人數 96.6%，執行總金額為新台幣 3 億 86 萬 4,640 元，執行率 97.7%。</p> <p>(4) 110 年度辦理本市「住宿式服務機構品質提升卓越計畫」執行，申請參加一般護理之家計有 56 家。按本計畫成立「跨專業輔導委員團」輔導參加機構各項品質指標執行，於 12 月完成辦理成果報告查核。參加成果報告查核機構共計 51 家，經執行 24 場次成果查核會議後，通過查核機構計 41 家(公立 2 家、私立 39</p>

重要施政項目	執行成果與效益
<p>柒、社區心理衛生與成癮、自殺、精神等防治</p> <p>一、社區心理健康促進</p>	<p>家)，通過率 80.4%。</p> <p>(5) 110 年辦理本市「長照服務機構審議會」計 8 場，審查長照機構籌設許可 14 家；護理/住宿式機構契約變更暨收費調整 7 家。</p> <p>(6) 本府衛生局業於 109 年 9 月 26 日向衛生福利部申請「『高雄市立民生醫院附設住宿長照機構』籌設重大兒虐專區計畫」，該部於 109 年 12 月 4 日核定補助金額 296 萬元，並於 110 年 12 月 29 日高雄市立民生醫院對前揭計畫修繕部分已辦理撥款結案。</p> <p>6. 110 年 12 月 10 日召開「本市前鎮區和平二路 203、205、207 號大樓消防公安之跨局處研商會議」，針對該棟大樓之電氣設備(例如變壓器、馬達、配電盤)之使用年限及維護檢測之規定、各機構因應火災之煙害控制具體措施、大樓全棟現有之消防公安設備是否足以承擔大量住民疏散及逃生量能，及其相關法規適法性及全棟大樓共同規劃緊急應變逃生動線及共同進行消防演練之可行性等議題進行跨局處討論研商。</p> <p>7. 辦理「高雄市一般護理之家食、藥安全照護提升計畫」，邀集本市藥師公會、營養師公會、及本府衛生局食品衛生科、藥政科成立「食藥安全照護」輔導小組，建立「管制藥作業流程」，及訂定「第三級管制藥品使用紀錄單」與食、藥管理等查核表單；並針對本市 19 家獨立型一般護理之家之食品營養供膳及用藥安全管理辦理教育訓練課程，並進行實地輔導共計 70 家次，提升機構食、藥安全管理品質。</p> <p>1. 初段預防：促進健康與特殊保護</p> <p>(1) 召集本府衛生局等 12 個局處、民間團體代表及心理、精神領域專家學者，共同組成「高雄市政府心理健康促進及自殺防治會」，整合本府網絡局處心理衛生相關業務，並策劃、協調本市心理健康、自殺防治、精神衛生等防治工作之推動與網絡局處會議，計召開 6 次會議。</p> <p>(2) 辦理團體輔導 30 場，服務 277 人次；衛生所定點心理站提供社區民眾心理諮商服務 1,853 人次。</p> <p>(3) 心理健康宣導教育成果：辦理 136 場講座，7,544 人次參與，運用文宣、媒體及網路等各種管道，宣導各項心理衛生服務措施，召開 1 場記者會，連結廣播媒體 25 場，發布心理衛生新聞稿共 19 則。</p> <p>(4) 辦理「高雄市心理健康月」活動：由本府網絡局處辦理與心理健康促進多元相關活動，共辦理 187 場，總計 12,643 人次參與。</p> <p>2. 次段預防：早期發現、早期治療</p>

重要施政項目	執行成果與效益
<p>二、自殺防治</p>	<p>透過市立醫院、各區衛生所搭配門診、老人健康檢查、社區篩檢、宣導活動等，提供本市 65 歲以上高風險老人(久病、獨居、失能、老老照顧者及長照需求者)心理健康篩檢服務，篩檢累計 29,877 人，占本市 65 歲以上老年人口數之 6.5%。</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自殺防治守門員教育訓練，透過「幸福 in 高雄，捕手 Go~Go~Go~」活動深入校園、社區及職場各場域，結合社政、警察、消防、民政、教育、勞政、醫療等機關，辦理自殺防治守門人訓練，強化全面性自殺防治工作，以提升民眾自殺敏感度，喚起社會大眾認知及正視自殺防治，共辦理 272 場，13,964 人次參與。 2. 針對鄰、里長及里幹事辦理自殺防治守門人教育宣導，計完成本市 891 里數，達成率 100%。 3. 減少致命性自殺工具的可近性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木炭自殺防治：透過本市 38 區衛生所發放「自殺防治警示標語」貼紙，提供中、小型賣場及五金行等販售木炭之商家進行張貼，共計完成 308 家商家張貼與稽查，發放 28,750 張貼紙。 (2) 跳樓自殺防治：辦理大樓管理員自殺防治宣導 222 場，506 人次參與；協助本市大樓張貼警示標語計 222 家，提升管理員自殺防治敏感度及轉介知能。 (3) 農藥自殺防治：針對農會、農藥販賣商等實地稽查宣導計 118 家；辦理自殺防治守門人教育訓練計 1 場，共 52 人次參與，宣導農藥販賣商、管理者及農民發揮珍愛生命守門人功能。 (4) 跳水防治：針對本市 65 處水域張貼「自殺防治警示標語」，並提供周遭相關單位自殺防治宣導講座。 4. 自殺高風險個案通報 <p>本市自殺高風險個案通報量為 6,092 人次，其中男性 2,066 人次 (33.91%)，女性 4,026 人次 (66.09%)；年齡層以「20-24 歲」最多，計 849 人次(13.94%)，其次為「15-19 歲」，計 737 人次(12.1%)；自殺方式以「安眠藥、鎮靜劑」最多，計 1,529 人次 (25.1%)，其次為「割腕」計 1,425 人次 (23.39%)；自殺原因以「憂鬱傾向」最多，計 2,632 人次 (43.2%)，其次為「家庭成員因素」，計 1,401 人次 (23.0%)。</p> 5. 自殺高風險個案訪視服務 <p>電話關懷服務量計 35,310 人次，家訪服務量計 4,748 人次。</p> 6. 自殺死亡統計數據分析 <p>衛生福利部 111 年 2 月 8 日提供最新自殺死亡數據顯示，本市 110 年 1 月至 9 月自殺死亡人數為 357 人，較 109 年同期增加 9 人，其中男性 218 人(占 61.1%)、女性 139 人(占 38.9%)；年齡層以「45-64 歲」最多 (140 人，占 39.2%)；死亡方式以「吊死、勒死及窒息」最多，計 128 人 (35.9%)。</p>

重要施政項目	執行成果與效益
<p>三、災難心理衛生</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災難心理教育訓練 針對偏遠地區心理急救人員培訓，5月5日(六龜場)及10月6日(桃源場)，計2場次/67人參與。7月14日辦理通訊諮商面面觀、高雄市通訊心理諮商審查作業流程及注意事項等線上說明會，會中說明協助申請機構能正確申請通訊諮商行政作業，認識通訊諮商安全性、倫理、技巧等知能，協助本市醫療機構、心理治療所、心理諮商所或其他經主管機關認可之機構提出申請，通過核准程序，共71家機構參與。 2. 災難演習 修訂110年度「災難心理衛生緊急動員計畫」，配合本市災害防救辦公室於110年3月25日楠梓區楠梓國中辦理「民安7號」演習，熟悉災難心理衛生服務之流程。 3. 建置資源整合平台、人才資料庫 建置本市災難心理資源整合平台，定期盤點本市心理服務人員之災難心理衛生服務知能，並建立及更新災難心理衛生服務人員名冊及聯繫資訊。 4. COVID-19 疫情心理衛生服務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設計「防疫調適」懶人包、宣導短片、圖卡、海報：將設計之懶人包、宣導短片、圖卡、海報置於本府衛生局網站及社群媒體，供民眾點閱，提供市民因應疫情衝擊之心理調適運用。 (2) 印製「防疫調適護心招」宣導單張：讓民眾學習如何自我調適及連結相關訊息官網，以降低民眾緊張焦慮不安情緒。另設計「防疫調適護心招」防疫人員版，提供本市各醫療院所、各行政區衛生所及區公所、本府警察局與消防局。 (3) 錄製2則廣播稿，於中廣電台、港都電台、高雄電臺、快樂電台新聞與廣告時段撥放，期程6月1日至6月30日。發佈相關新聞稿5則，以宣導心理調適知能及心理關懷服務。 (4) 為減少民眾及防疫一線工作人員心理壓力，依全面性預防概念，規劃並辦理防疫心理調適愛自己系列活動，期消弭心理衝擊、強化心理韌性，面對防疫新(心)生活。活動內容如下：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A. 多元衛教宣導講座：10場電台、36場線上及2場實體講座，共591人次參與。 B. 心理健康促進團體：6場線上、28場實體，共349人次參與。 C. 關懷訪視服務：透過講座、團體及防疫名單，共關懷363人次。 D. 心理諮商服務：從關懷族群中，有明顯嚴重情緒困擾、親子關係、教養困難、長照困境、夫妻相處困難等議題之民眾，共諮商14人/71人次。 5. 城中城事件心理復原服務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於殯儀館設置安心站關懷遺族 本府衛生局結合高屏區精神醫療網、高雄市二大心理師公會等專業醫療團隊從10月17日至10月22日共計出動107人次心

重要施政項目	執行成果與效益
	<p>理專業人力，提供安心文宣、心理健康量表篩檢及即時心理支持、心理急救及關懷服務。</p> <p>A. 罹難者遺族、倖存者、住院傷者： 本府衛生局 10 月 15 日函文本府社會局，針對本府社會局提供 1 對 1 關懷服務之對象(包括罹難者遺族、倖存者、住院傷者)，若疑似急性創傷或 PTSD 等心理衛生服務需求則轉介本府衛生局，本府衛生局提供進一步評估及心理資源連結，包括提供安心、文宣心理關懷服務、創傷輔導及心理諮商服務。</p> <p>B. 住院傷者連結醫療資源啟動心理關懷： 結合本市精神醫療網啟動醫院端心理關懷，建置醫院窗口，出院後追蹤關懷訪視。由醫院社工、心理師提供心理關懷服務，並依傷者需求提供資源連結或身心科照會，依個案意願轉介精神醫療網提供出院關懷訪視。</p> <p>C. 針對災區民眾辦理安心講座與篩檢： 本府衛生局結合鹽埕區陸橋里、府北里(2 場)、壽星里及藍橋里等災區附近居民辦理安心講座，增加自殺防治敏感度，推動自殺防治人人有責，辦理 5 場安心講座及篩檢，累計共 285 人參加；協助目睹民眾或災民心理服務，宣導 24 小時免付費心理諮詢專線及心理衛生資源，運用多元管道宣導心理健康觀念(如安心文宣、海報、宣導品等)，心理師介紹失落之後哀傷的心路歷程，帶領民眾靜心冥想，引導民眾正念呼吸練習，以便利貼書寫現在的心情及情緒狀況，帶領送祝福活動。</p> <p>(2) 針對救災人員辦理減壓團體 預防替代性創傷-助人者減壓團體，依心理健康評估量表及意願提供資源轉介及追蹤關懷服務：</p> <p>A. 消防人員： 辦理消防人員減壓團體：共計 6 場，434 人參加。由凱旋醫院心理師帶領正念減壓、說明災難創傷與情緒反應、藉由面對自我情緒、學習並練習放鬆技巧、強化身心調策略(安、靜、能、繫、望)、用正向的靈性觀點面對死亡、教導睡眠技巧等協助救災人員，預防 PTSD 的發生。</p> <p>B. 社工人員： 辦理本府社會局社工心理復原團體：共計 3 場，49 人參加。由諮商心理師帶領沙盤方式進行深度心理探索，透過理解自我內在衝突，達到自我復原。</p> <p>C. 區公所人員： 辦理區公所人員心理復原團體，11 人參加。心理師藉由練習正念行走、畫祝福卡抒發情緒，引導分享城中城工作經驗與成員互相支持，透過理解自我內在衝突，達到自我復原。</p> <p>(3) 心理關懷列管案 列管案來源由本府社會局 1 對 1 服務有心理需求個案轉介、殯</p>

重要施政項目	執行成果與效益
<p>四、精神衛生</p>	<p>儀館安心站遺族關懷、社區安心講座民眾及救災人員減壓團體，依「心理衛生篩檢表」總分 10 分，評估風險等級：評分 <4 分為低風險個案、評分 >5 分為中、高風險個案，針對有意願本府衛生局關懷者將列冊提供心理關懷服務。截至 12 月 31 日城中城火災重大事件心理關懷服務共篩檢 352 案，收案 97 案，其中低風險個案 46 人、中高風險個案 51 人。</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加強精神醫療機構落實精神個案出院準備計畫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市精神醫療機構轉介出院病人至各區衛生所提供後續關懷服務共計 3,541 次。 (2) 每月定期追蹤出院個案，各區衛生所於個案出院後 2 週內完成訪視。 (3) 統整高屏地區精神急診醫療網工作，提供精神病患即時醫療轉介服務 371 人次，電話諮詢服務 371 人次。 2. 強化社區精神病患管理及追蹤關懷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精神醫療機構出院及社區精神病患，由轄區衛生所公衛護理師關懷訪視，依病患症狀、就醫復健等需求做整體性評估及定期追蹤關懷 並提供服藥指導、精神復健、危機處理等相關諮詢服務，實際照護總數 17,645 人，完成訪視追蹤 96,408 人次。 (2) 建置「疑似/精神疾病個案關懷照顧轉介通報單」及單一通報窗口，共受理 112 件網絡單位之通報轉介單，針對通報案件，協助提供精神醫療資源連結及相關衛教服務。 (3) 依據「高雄市社區疑似精神病患處置標準作業流程」與「高雄市政府衛生局社區個案派遣醫療團隊處置機制」，協助處理病人護送就醫及緊急安置之醫療事務，共計 67 案。 3. 精神照護機構管理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市立案精神復健機構計 23 家，包括日間型機構 14 家，提供 689 人服務量，住宿型機構 9 家，提供 456 床服務量；精神護理機構共 6 家，提供 802 床服務量。 (2) 本府衛生局會同本府消防局、工務局及勞工局執行本市 23 家精神復健機構及 6 家精神護理之家消防、建物安全、勞基法及機構設置規定等項目督導考核，不符合規定機構業由權管機關完成裁處及缺失改善複查，以保障機構人員安全及權益。
<p>五、家暴及性侵害服務</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截至 110 年 12 月止，辦理家庭暴力相對人裁定前鑑定共 29 場，計 317 人次。家暴相對人新案 321 人，結案 437 人。辦理認知及戒酒教育團體計 1,827 人次，心理輔導計 680 人次，精神治療及戒癮門診治療 724 人次。 2. 性侵害加害人新案 226 人，結案 224 人。辦理社區處遇團體計 230 場，個別治療 53 人，個別評估 60 人，移送裁罰 21 人，移送地檢署 20 人。

重要施政項目	執行成果與效益
六、成癮防治工作	<p>3. 辦理家庭暴力加害人處遇人員與法官共識座談會，計 24 人與會。</p> <p>4. 辦理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驗傷診療研習課程，計 169 人參加。</p> <p>5. 辦理高雄市性侵害加害人評估小組會議，針對加害人處遇狀況進行評估，計 12 場。</p> <p>1. 結合社團法人高雄縣醫師公會及社團法人高雄市護理師護士公會辦理「成癮防治教育訓練」，計 2 場次，共 165 人參加。</p> <p>2. 藥癮醫療戒治服務</p> <p>(1) 本市藥癮醫療戒治資源：指定藥癮戒治機構 18 家、替代治療執行機構 19 家(含丁基原啡因替代治療診所 5 家)、6 家美沙冬衛星給藥點。</p> <p>(2) 衛生福利部「藥癮治療費用補助方案」提供替代治療補助人數累計補助 1,226 人及接受藥癮者治療費用補助累計 1,759 人。</p>
七、菸害防制	<p>1. 菸害防制稽查計畫</p> <p>(1) 結合警政、財政及教育單位，稽查輔導菸害防制法及自治條例範圍內菸品相關廣告、標示、販賣、吸菸及吸電子煙行為及加強取締未滿 18 歲吸菸或吸電子煙，循線查緝菸品(電子煙)供應行為，共稽查 37,639 家，依菸害防制法開立 621 張行政裁處書，罰鍰 3,632,000 元。依高雄市電子煙及新興菸品危害管制自治條例開立 62 張行政裁處書，罰鍰 152,000 元。</p> <p>(2) 稽查輔導各販菸場所拒售菸品予未滿 18 歲者，以阻斷青少年菸品來源，並運用已滿 18 歲之少年喬裝成未滿 18 歲之學生，進行買菸測試計 385 家，合格率 62.9%。</p> <p>(3) 稽查供應菸品或電子煙予未滿 18 歲者，計裁處 21 件。</p> <p>2. 「戒菸服務」計畫</p> <p>(1) 推廣門診戒菸及戒菸專線(0800-636363)服務中心等網絡，本市共有 410 家合約戒菸醫事機構，累計門診戒菸使用人數 17,449 人/58,815 人次，專線使用人數 1,180 人/2,620 人次，衛生所戒菸衛教 3,383 人。</p> <p>(2) 本市共有 11 家醫院參與推動慢性病預防管理及健康促進整合計畫，提供戒菸治療服務 2,454 人，衛教服務 9,298 人。</p> <p>(3) 提供醫療院所勸戒站 169 處，共 2,717 人諮詢。</p> <p>(4) 開辦市民戒菸班 41 班，總計 300 人參加，6 週後戒菸者共 244 人，成功率 81.3%。</p> <p>(5) 完成戒菸教育訓練取得核心證書者 136 人(護理人員及其他醫事人員 119 人、藥師 17 人)及辦理充能課程 2 場次 147 人次。</p> <p>3. 青少年菸害防制</p> <p>(1) 與本府教育局合作推動青少年菸害防制：</p> <p>A. 辦理「高雄數位學園」網路假期-上網颯寒暑假作業活動，將菸害防制教育融入作業中，計有國小、國中、高中職學生 16,374</p>

重要施政項目	執行成果與效益
	<p>人參與。</p> <p>B. 辦理無菸校園推動計畫，共 19 所高中職以下學校參加。</p> <p>C. 辦理國、高中戒菸諮商輔導班 5 班、21 人參加。</p> <p>D. 辦理校園菸害宣導教育 145 場，參加人員共 8,967 人次。</p> <p>E. 辦理幼兒園「無菸雄健康·照顧你我他」著色徵圖比賽，共有 15,816 件作品參賽，分為大班組、中班組，各組前三名及佳作作品公告於 FACEBOOK「無菸雄健康-高雄市政府衛生局」粉絲專頁票選人氣作品，共獲得 16,021 個讚。</p> <p>F. 辦理國小「拒菸圖文創作比賽」，共 701 件作品參加，得獎作品公告於 FACEBOOK「無菸雄健康-高雄市政府衛生局」粉絲專頁票選人氣作品，共獲得 12,419 個讚。</p> <p>G. 精選拒菸圖文創作比賽獲獎作品 12 則，印製 33,860 份「拒菸報報」分送 245 所國民小學供學童閱讀，後續辦理「拒菸圖文心得感想甄選活動」，共 434 件作品參加。</p> <p>H. 辦理國中「彩繪萬花筒」菸害防制創意海報競賽，總計 136 件作品，前三名及佳作作品公告於 FACEBOOK「無菸雄麻吉」粉絲專頁。</p> <p>I. 辦理高中職「青春機動隊」拒絕菸品創意短片大賽，總計 26 件作品，前三名及佳作作品公告於 FACEBOOK「無菸雄麻吉」粉絲專頁。</p> <p>J. 辦理菸害防制教育種籽教師培訓研習 1 場，共 18 人參加。</p> <p>(2) 結合本府各局處、民間團體辦理青少年菸害防制宣導，及利用多元媒體露出提升能見度：</p> <p>A. 至「販售菸品(電子煙)場所」或「社區內青少年較易聚集場所」辦理「拒售菸品(電子煙)給未滿 18 歲者」實體宣導活動，共 42 場、975 人次參與。</p> <p>B. 結合本市各局處單位、民間團體之媒體，如跑馬燈、LED、社區報等辦理「拒售菸品給未滿 18 歲者」靜態宣導，共 44 處。</p> <p>C. 製作符合幼兒園學童之菸害防制教具-拼圖圖卡教具 1 款。</p> <p>D. 印製電子煙危害宣導摺頁 1 款、電子煙危害海報 1 款，分送本市學校及醫療院所進行宣導。</p> <p>E. 印製「請勿提供紙菸、電子煙、加熱菸等各式菸品給未滿 18 歲者」宣導布條，分送給 186 所國中及高中職學校進行宣導。</p> <p>F. 以多元管道：公車車體廣告 11 路線、18 座公車候車亭廣告、台鐵高雄段地下新站 8 站站體 30 秒電視廣告共 20,872 檔次、電台廣告 295 檔次、港都電台臉書 1 則等方式進行菸害防制宣導，提供青少年菸害防制相關資訊。</p> <p>G. 不定期透過網路媒體提供青少年菸害防制議題訊息及認知，於臉書粉絲專頁(無菸雄麻吉)張貼：網路不得販賣菸品 1 則、菸害防制 7 則、電子煙危害 4 則、加味菸危害 1 則。</p> <p>4. 無菸環境及衛教宣導</p>

重要施政項目	執行成果與效益
<p>八、社會安全網</p>	<p>(1) 公告本市 26 所學校通學步道自 110 年 1 月 1 日起為全面禁止吸菸場所，國小 20 所、國中 2 所及高中職 4 所。</p> <p>(2) 營造地方特色無菸環境 7 處(路竹區小綠竹巷、大樹區三和瓦窯、岡山區大莊社區步道、苓雅區建軍里無菸步道、鳳山區鳳山教會、小港區福德祠、前鎮區五千宮廟)。</p> <p>(3) 結合 531 世界無菸日辦理「承諾戒菸 我的健康宣言」宅家留言抽好禮活動，共 935 則留言參加及 686 次分享。</p> <p>(4) 結合本市戒菸醫療院所辦理「二代戒菸免收掛號費活動」，共 119 家戒菸合約機構共同響應。</p> <p>(5) 辦理拒菸志工教育訓練，結合社區資源辦理 24 場志工訓練，共 734 人，協助宣導菸害防制及維護無菸環境。</p> <p>(6) 於本市 38 區辦理社區及職場菸害防制宣導 340 場，計 18,407 人次參與。</p> <p>(7) 辦理吸菸禮節「三不二要」策略，提醒吸菸者在非禁菸區吸菸時要「不邊走邊吸菸、旁邊有人不吸菸、不在共同管線間、陽台吸菸」、「要互相尊重、要到室外空曠處或下風處吸菸」等，並製作吸菸禮節宣導貼紙及單張函文至本市 5,916 個公寓大廈管理委員會，並請其協助張貼配合吸菸禮節 3 不 2 要政策。</p> <p>(8) 辦理菸害防制媒體宣導，增加菸害防制訊息露出：候車亭看板 18 座、戶外帆布牆面 1 處、鐵道電視廣告 1,944 檔、公車車體廣告 11 線、捷運車廂橫幅廣告 60 面、社區媒體電梯廣告 900 台、網路媒體 16 則、廣播電台 722 檔次(KISS、港都、警廣、金聲)、第四台跑馬燈(南國有線電視)、戶外電視牆(12,000 檔)、社區報 1 則及本市 38 區 LED 跑馬燈。</p> <p>1. 提升複雜個案(合併自殺、家暴、兒虐、藥酒癮等問題)社區服務：</p> <p>(1) 篩選服務族群：共計執行篩選 988 案。</p> <p>(2) 兩週內完成初次評估表：完成初次評估表共計 988 案。</p> <p>(3) 提供專業個案訪視服務：提供專業個案訪視服務共計 51,899 人次。</p> <p>(4) 針對自殺風險填答簡式健康量表，進行個案及家屬情緒困擾問題評估並銜接相關服務資源，共計 5,088 人次。</p> <p>2. 整合家庭暴力事件兩造服務體系提供整合性評估，建置網絡共訪共管之服務模式：</p> <p>(1) 運用電話、E-mail、通訊軟體等方式進行案件共訪共管，提供 8,297 人次。</p> <p>(2) 參與家庭暴力高危機個案網絡會議共 48 場次，共計 112 人次參與。</p> <p>(3) 辦理網絡個案討論會共 33 場次，共計 158 人次參與。</p> <p>(4) 個案家庭資訊評估收集，同網絡單位討論整合性家庭服務計畫共計 3,537 人次。</p>

重要施政項目	執行成果與效益																																																		
捌、檢驗業務 一、食品衛生檢驗	<p>1. 食品品質及安全監測計畫</p> <p>執行本府衛生局年度抽驗計畫(例行性檢驗)、本府食安小組稽查抽驗、本府教育局營養午餐食材安全抽驗、食安事件緊急檢驗、民眾檢舉案件、民間廠商委託申請案件、議員臨時交辦等檢驗案件，以擴大食品安全監測範圍，110年完成食品檢驗 5,316 件、營業衛生水質 2,184 件、藥品 589 件、化粧品 33 件，總計 8,122 件。統計如下：</p> <table border="1" data-bbox="475 600 1442 1196"> <thead> <tr> <th colspan="2">類別</th> <th>件數</th> <th>項件</th> <th>不合格件數</th> <th>不合格率%</th> </tr> </thead> <tbody> <tr> <td colspan="2">食品與飲用水 (化學及微生物)</td> <td>5,316</td> <td>272,295</td> <td>88</td> <td>1.6</td> </tr> <tr> <td colspan="2">營業衛生水質 微生物</td> <td>2,184</td> <td>4,364</td> <td>25</td> <td>1.1</td> </tr> <tr> <td rowspan="3">藥品</td> <td>中藥</td> <td>49</td> <td>11,368</td> <td>9</td> <td>18.4</td> </tr> <tr> <td>食品</td> <td>70</td> <td>16,240</td> <td>0</td> <td>0</td> </tr> <tr> <td>電子煙</td> <td>470</td> <td>470</td> <td colspan="2">陽性 451，後續由藥政科配合稽查判定是否合格</td> </tr> <tr> <td colspan="2">化粧品(含微生物)</td> <td>33</td> <td>128</td> <td>0</td> <td>0</td> </tr> <tr> <td colspan="2">總計</td> <td>8,122</td> <td>304,865</td> <td>122</td> <td>1.5</td> </tr> </tbody> </table> <p>2. 爭取中央「前瞻基礎建設計畫-食品安全建設」挹注經費</p> <p>獲食藥署補助 110 年度(第 3-1 期)「前瞻基礎建設計畫-食品安全建設」補助經費計 2,704 千元，本府配合款 676 千元，辦理強化衛生單位食安治理檢驗效能及品質。</p> <p>(1) 配合中央政策，協力完成全國衛生局聯分工專責檢驗及多項專案抽驗計畫之檢驗農藥 154 件、動物用藥及禽畜產品中農藥 414 件、包(盛)裝飲用水中溴酸鹽 135 件、食品中溴酸鹽 5 件、魚肉中一氧化碳 12 件、食品中輻射殘留完成 50 件，執行率皆達 100%。</p> <p>(2) 補助經費含資本門，購置微生物檢驗用之「高壓滅菌釜」、「生物安全櫃」、「冰箱」及「微生物自動接種機」，以強化食物中毒菌鑑定能力，提昇檢驗量能。</p> <p>3. 辦理食品化學與添加物檢驗</p> <p>(1) 執行年節、元宵、清明、端午、夏令、中元、中秋、冬至等節氣應景食品之檢驗。</p> <p>(2) 執行學校營養午餐油品、蔬果、蛋品、肉品及加工食品之農藥、動物用藥殘留與食品添加物檢驗。</p> <p>(3) 執行市售食品之動物用藥殘留檢驗，並因應今年美豬開放進口，為落實本市擴大肉品查驗政策，本府衛生局自 109 年 12</p>					類別		件數	項件	不合格件數	不合格率%	食品與飲用水 (化學及微生物)		5,316	272,295	88	1.6	營業衛生水質 微生物		2,184	4,364	25	1.1	藥品	中藥	49	11,368	9	18.4	食品	70	16,240	0	0	電子煙	470	470	陽性 451，後續由藥政科配合稽查判定是否合格		化粧品(含微生物)		33	128	0	0	總計		8,122	304,865	122	1.5
類別		件數	項件	不合格件數	不合格率%																																														
食品與飲用水 (化學及微生物)		5,316	272,295	88	1.6																																														
營業衛生水質 微生物		2,184	4,364	25	1.1																																														
藥品	中藥	49	11,368	9	18.4																																														
	食品	70	16,240	0	0																																														
	電子煙	470	470	陽性 451，後續由藥政科配合稽查判定是否合格																																															
化粧品(含微生物)		33	128	0	0																																														
總計		8,122	304,865	122	1.5																																														

重要施政項目	執行成果與效益																																																																													
	<p>月起加強檢驗市售肉品乙型受體素 21 項檢驗，包含進口及國產牛肉及豬肉，110 年 1 月至 12 月共計檢驗 1,586 件(自行檢驗 1,204 件，委外 382 件)，33,306 項次，檢出萊克多巴胺 66 件，檢出率 4.2%，均與規定相符。</p> <p>(4) 蔬果、茶葉、花草茶等農產、有機農產品之農藥殘留檢驗。</p> <p>(5) 執行免洗筷或紙製杯盒等漂白劑、防腐劑、螢光增白劑檢驗。</p> <p>(6) 執行食品及包(盛)裝飲用水溴酸鹽及加水站水質之重金屬含量檢測。</p> <p>(7) 執行食用油脂中重金屬、酸價、總極性物質、反式脂肪酸及黃麴毒素等檢驗。</p> <p>(8) 執行食品之塑化劑、順丁烯二酸及順丁烯二酸酐、規定外色素等違法添加物檢測。</p> <p>(9) 執行食品用清潔劑、食品器具材質及溶出試驗-重金屬、三聚氰胺、甲醛、蒸發殘渣、高錳酸鉀消耗量、螢光增白劑等檢驗。</p> <p>(10) 加強食品中真菌毒素、赭麴毒素、黃麴毒素等檢驗。</p> <p>(11) 加強食品中輻射殘留等檢驗。</p> <p>檢驗結果：常規檢驗不合格率由高至低前五名排序如下：黃麴毒素 B1(8.8%)>農藥殘留(381項)(7.7%)>黃麴毒素(4項)(6.2%)>赭麴毒素(2.9%)>二氧化硫(2.7%)。</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 colspan="2">檢驗項目</th> <th>抽驗件數</th> <th>檢驗項件</th> <th>不合格項數</th> <th>不合格率 %</th> </tr> </thead> <tbody> <tr> <td rowspan="4">防腐劑</td> <td>酸類(4 項)</td> <td rowspan="4">514</td> <td>1,444</td> <td>4</td> <td>0.8</td> </tr> <tr> <td>酯類(7 項)</td> <td>280</td> <td>0</td> <td>0</td> </tr> <tr> <td>丙酸</td> <td>42</td> <td>0</td> <td>0</td> </tr> <tr> <td>硼砂及其鹽類</td> <td>101</td> <td>0</td> <td>0</td> </tr> <tr> <td rowspan="4">甜味劑</td> <td>糖精</td> <td rowspan="4">107</td> <td>107</td> <td>0</td> <td>0</td> </tr> <tr> <td>環己基(代)磺醯胺酸</td> <td>107</td> <td>0</td> <td>0</td> </tr> <tr> <td>醋磺內酯鉀</td> <td>107</td> <td>0</td> <td>0</td> </tr> <tr> <td>甘精</td> <td>107</td> <td>0</td> <td>0</td> </tr> <tr> <td>漂白劑</td> <td>二氧化硫</td> <td>148</td> <td>148</td> <td>4</td> <td>2.7</td> </tr> <tr> <td rowspan="3">殺菌劑</td> <td>過氧化氫</td> <td>163</td> <td>163</td> <td>0</td> <td>0</td> </tr> <tr> <td>亞氯酸鹽</td> <td rowspan="2">0</td> <td>0</td> <td>0</td> <td>0</td> </tr> <tr> <td>氯酸鹽</td> <td>0</td> <td>0</td> <td>0</td> </tr> <tr> <td rowspan="2">著色劑</td> <td>規定外煤焦色素+規定內(24 項)</td> <td rowspan="2">176</td> <td>3,688</td> <td>1</td> <td>0.6</td> </tr> <tr> <td>二甲(乙)基黃</td> <td>34</td> <td>0</td> <td>0</td> </tr> </tbody> </table>					檢驗項目		抽驗件數	檢驗項件	不合格項數	不合格率 %	防腐劑	酸類(4 項)	514	1,444	4	0.8	酯類(7 項)	280	0	0	丙酸	42	0	0	硼砂及其鹽類	101	0	0	甜味劑	糖精	107	107	0	0	環己基(代)磺醯胺酸	107	0	0	醋磺內酯鉀	107	0	0	甘精	107	0	0	漂白劑	二氧化硫	148	148	4	2.7	殺菌劑	過氧化氫	163	163	0	0	亞氯酸鹽	0	0	0	0	氯酸鹽	0	0	0	著色劑	規定外煤焦色素+規定內(24 項)	176	3,688	1	0.6	二甲(乙)基黃	34	0	0
檢驗項目		抽驗件數	檢驗項件	不合格項數	不合格率 %																																																																									
防腐劑	酸類(4 項)	514	1,444	4	0.8																																																																									
	酯類(7 項)		280	0	0																																																																									
	丙酸		42	0	0																																																																									
	硼砂及其鹽類		101	0	0																																																																									
甜味劑	糖精	107	107	0	0																																																																									
	環己基(代)磺醯胺酸		107	0	0																																																																									
	醋磺內酯鉀		107	0	0																																																																									
	甘精		107	0	0																																																																									
漂白劑	二氧化硫	148	148	4	2.7																																																																									
殺菌劑	過氧化氫	163	163	0	0																																																																									
	亞氯酸鹽	0	0	0	0																																																																									
	氯酸鹽		0	0	0																																																																									
著色劑	規定外煤焦色素+規定內(24 項)	176	3,688	1	0.6																																																																									
	二甲(乙)基黃		34	0	0																																																																									

重要施政項目	執行成果與效益						
		皂黃		16	0	0	
		蘇丹(4項)		100	0	0	
		葉黃素	0	0	0	0	
	動物用藥 殘留		動物用藥多重 (48項)	2,053	22,224	2	0.1
			乙型受體素(21 項)		33,306	0	0
			四環黴素(7項)		1,169	0	0
			氯黴素(4項)		1,004	0	0
			卡巴得(3項)		54	0	0
			β-內醯胺類(8 項)		768	0	0
			孔雀石綠(2項)		100	0	0
			巨環類抗生素 (16項)		896	0	0
			抗原蟲(7項)		427	1	0.05
			離子型抗球蟲 (5項)		55	0	0
			硝基呋喃代謝 物(4項)		436	0	0
		農藥殘留			禽畜農藥殘留 (129項)	253	32,637
			農藥殘留量 (381項)	427	162,687	33	7.7
	包(盛)裝 水及食品 及中藥材 中重金屬		砷	1,067	970	0	0
			鉛		1,056	0	0
			鋅		19	0	0
			銅		31	1	0.1
			汞		976	0	0
			鎘		1,044	1	0.1
			錫		6	0	0
			甲基汞		27	0	0
			無機砷		23	0	0
			銻		1	0	0
			鈉		0	0	0
保色劑		亞硝酸鹽	24	24	0	0	
		魚肉中一氧化 碳	12	12	0	0	
食品器具		材質鑑別	18	33	0	0	

重要施政項目	執 行 成 果 與 效 益					
		耐熱溫度標示符合性		11	0	0
		螢光增白劑		3	0	0
		溶出試驗-高錳酸鉀消耗量		11	0	0
		溶出試驗-甲醛		0	0	0
		溶出試驗-蒸發殘渣(6種溶出條件)		13	0	0
		溶出試驗-三聚氰胺		0	0	0
		溶出試驗-塑化劑		48	0	0
		溶出試驗-重金屬		8	0	0
		溶出試驗-其他		32	0	0
	食用清潔劑	壬基苯酚及壬基苯酚聚乙氧基醇	10	10	0	0
		砷(比色法)		10	0	0
		重金屬(比色法)		10	0	0
		甲醇		10	0	0
		螢光增白劑		10	0	0
	油品品質	黃麴毒素(7項)	6	28	0	0
		鉛		1	0	0
		砷		1	0	0
		汞		2	0	0
		芥酸	1	1	0	0
		總極性化合物	0	0	0	0
		反式脂肪酸(15項)	0	0	0	0
		多環芳香族碳氫化合物(委外)	0	0	0	--
		苯駢芘(委外)	1	1	0	0
	非法定物質	塑化劑(9項)	1	9	0	0
		順丁烯二酸及順丁烯二酸酐	31	31	0	0

重要施政項目	執行成果與效益					
二、公共衛生檢驗	其他	甲醛	119	119	0	0
		組織胺(食品中毒檢舉案)	2	2	0	0
		異物	6	6	0	0
		3-單氯丙二醇	6	6	0	0
		飲用水中溴酸鹽	153	153	0	0
		輻射殘留(3項)	70	210	0	0
		葡萄糖胺	0	0	0	0
		咖啡因	3	3	0	0
	真菌毒素類	赭麴毒素	34	34	1	2.9
		橘毒素	4	4	0	0
		黃麴毒素(4項)	65	260	4	6.2
		黃麴毒素 B ₁	34	34	3	8.8
		脫氧雪腐鐮刀菌烯醇	7	7	0	0
		玉米赤黴毒素	4	4	0	0
二、公共衛生檢驗	<p>辦理食品、包裝飲用水及營業衛生水質之微生物檢驗：</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執行乳及乳製品類、嬰兒食品類、即時食品類、包(盛)裝飲用水及飲料、冷凍食品及冰類、液蛋類及校園午餐、便當中微生物衛生標準檢驗。 2. 執行檢舉及食品中毒通報緊急檢驗，確保消費者健康。 3. 執行化粧品衛生指標菌檢驗。 4. 執行營業衛生水質衛生檢驗(三溫暖、游泳池、按摩浴缸、浴室業別)。 5. 應用分子生物技術檢測素食摻葷或其他動(植)物性基因成分摻偽及黃豆基因改造轉殖品系檢測及食品中毒菌分子生物法鑑定檢測。 6. 檢驗結果：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食品衛生指標菌：與規定不符比率最高依序為腸桿菌科(12.2%) > 生菌數(5.1%) > 大腸桿菌群(4.6%)。 (2) 食品病原菌：沙門桿菌(1.7%) > 腸炎弧菌(1.1%) > 仙人掌桿菌(1.0%)。 <p>(註：食品中微生物衛生標準於 110 年 7 月 1 日實施)</p>					
	檢驗項目	抽驗件數	檢驗項件	不合格項數	不合格率 %	

重要施政項目	執行成果與效益							
三、藥物化粧品檢驗	衛生標準	生菌數	256	256	13	5.1		
		大腸桿菌	394	394	0	0		
		大腸桿菌群	416	416	19	4.6		
		黴菌	5	5	0	0		
		腸桿菌科	49	49	6	12.2		
		單核球增多性李斯特菌	202	202	0	0		
		金黃色葡萄球菌	216	216	0	0		
		沙門桿菌	254	254	0	0		
		大腸桿菌 O157	4	4	0	0		
	食品中毒菌	金黃色葡萄球菌	179	179	0	0		
		金黃色葡萄球菌-腸毒素	0	0	0	0		
		病源性大腸桿菌	190	190	0	0		
		沙門桿菌	179	179	3	1.7		
		仙人掌桿菌	190	190	2	1.0		
		腸炎弧菌	179	179	2	1.1		
	包〈盛〉裝水	綠膿桿菌	153	153	0	0		
		糞便性鏈球菌	52	52	0	0		
		大腸桿菌群	153	153	0	0		
	營業衛生 (三溫暖、游泳池、汽車旅館水質)	總菌落數	2,184	2,184	25	1.1		
		大腸桿菌		2184	1	0.05		
	基因食品	基因改造食品	11	227	*由食品科配合稽查判定			
	食品摻偽	植物性成分 (5項)	17	91			*由食品科配合稽查判定	
		動物性成分 (5項)	30	116*(1)				
	備註	*(1)1 件羊肉摻加豬肉，與規定不符						
	<p>1. 化粧品檢驗</p> <p>(1) 化粧品防腐劑等 11 件，48 項件，結果均與規定相符。</p> <p>(2) 化粧品微生物 20 件，80 項件，檢驗總生菌數、金黃色葡萄球菌、綠膿桿菌及大腸桿菌，檢驗結果與規定相符。</p> <p>(3) 化粧品重金屬 2 件，8 項件，結果均與規定相符。</p> <p>2. 中藥及食品摻西藥檢驗</p> <p>(1) 民眾檢舉、檢警調、海關及例行性抽驗中藥摻西藥檢驗 49 件，</p>							

重要施政項目	執行成果與效益
<p>四、提升實驗室檢驗品質及量能</p>	<p>11,368 項件，其中 9 件與規定不符，不合格率 18.4%，與規定不符者，移本府衛生局藥政科或檢調單位裁處。</p> <p>(2) 食品(減肥類、止痛類)摻加西藥成份檢驗 70 件，16,240 項件，檢驗結果均與規定相符。</p> <p>1. 提升檢驗人員素質及論文發表</p> <p>(1) 辦理人員教育訓練，及相關人員赴有關單位參加訓練研習、進修及研討會，提升人員檢驗技能。</p> <p>(2) 參與食藥署舉辦「2021 年食品衛生檢驗科技研討會」，發表壁報論文 1 篇；與食藥署及台南市政府衛生局共同組隊參加由衛生福利部戰情中心所舉辦之「110 年度數位菁英智慧領航·食藥大數據競賽」獲得佳作、參與 110 年度食品衛生管理工作業務大會，發表論文壁報，獲參加獎。</p> <p>2. 擴充檢驗項目、提升檢驗能力</p> <p>(1) 配合中央政策，創新服務與效能-積極建立「食品衛生檢驗中央地方分工項目表」直轄市政府應完成之項目完成建立。 直轄市政府衛生局 110 年中央與地方分工應自行檢驗 1,140 項(扣除不記分項後為 1,066 項)，110 年本府衛生局自評可自行檢驗 1,064 項，落實應檢項目達 99.8%。符合食藥署可自行檢驗比率$\geq 95\%$之規定。</p> <p>(2) 新增建立食品中甜味劑-多重分析(4 項增為 13 項)、腸桿菌科、溴酸鹽、食品中放射性核種 3 項(碘-131、銫-134、銫-137)等檢驗項目。</p> <p>3. 充實檢驗設備 採購「高壓滅菌釜」、「生物安全櫃」、「冰箱」及「微生物自動接種機」，用於微生物檢驗。縮短檢驗時效，提升檢驗量能。</p> <p>4. 通過實驗室雙認證，檢驗有品質與國際接軌： 為提升檢驗品質，110 年賡續參加財團法人全國認證基金會(TAF)及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TFDA)檢驗業務認證體系變更、新增認證或展延評鑑活動。</p> <p>(1) TAF： 申請食品及中藥摻西藥成分(各 232 項)展延活動，合計原通過認證項目，總計 909 項。</p> <p>(2) TFDA： 化粧品展延/防腐劑酸類酯類、酚類；藥物展延/中藥及食品摻加西藥成分；變更/病原性大腸桿菌、四環黴素類、乙型受體類、動物性成分(羊)；增項/甜味劑多重分析 13 項、食品中溴酸鹽、食品中放射性核種、腸桿菌科等活動，計通過認證 1,157 項。</p> <p>5. 參與國內外檢驗績效測試，檢驗有公信力： 為提升檢驗技能，確保檢驗結果數據的正確性，參加英國食品分析評價體系(FAPAS)機構及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等辦理</p>

重要施政項目	執行成果與效益								
<p>五、其他為民服務 檢驗工作</p> <p>玖、醫療藥品基金計畫與醫療服務</p>	<p>之檢驗能力績效測試計 19 場，皆獲滿意之結果。</p> <p>6. 109 年地方衛生機關績效綜合考評-檢驗業務-榮獲第一組表現優良獎。</p> <p>1. 衛教宣導</p> <p>(1) 免費提供食品、化粧品 DIY 簡易試劑： 提供殺菌劑(過氧化氫)、著色劑(皂黃三合一)等簡易試劑，發放至各地衛生所方便轄區民眾就近免費索取，評價良好，並配合活動設攤衛教宣導民眾正確索取使用。</p> <p>(2) 廣播電台檢驗業務宣導 2 場次： 1 月 22 日受邀高雄成功廣播電台「成功快遞」節目網路影音直播，主題為「暢談食物中毒近況」；12 月 1 日受邀鳳鳴廣播電台「誇大療效的保健食品」。</p> <p>2. 客製化接受民眾及廠商委託申請 依據 108 年 3 月 4 日高本府衛檢字第 1081231000 號令公告實施之「高雄市衛生檢驗及收費辦法」，以客製化方式提供市民及業者自主管理檢驗送驗，降低產品不合格率及減少政府檢驗成本支出與稽查人力浪費，使業者、市民、政府共同打擊不法黑心食品，並挹注本府歲收。110 年受理件數如下：</p> <table border="1" data-bbox="608 1077 1206 1263"> <thead> <tr> <th>分類</th> <th>件數(件)</th> </tr> </thead> <tbody> <tr> <td>食品</td> <td>100</td> </tr> <tr> <td>水質</td> <td>90</td> </tr> <tr> <td>總計</td> <td>190</td> </tr> </tbody> </table> <p>3. 賡續受理經濟部標準檢驗局外銷水產品檢驗，協助本市農民水產品外銷把關。</p> <p>4. 為因應美豬開放進口，執行本市擴大肉品查驗政策，本府衛生局於 109 年 10 月 6 日與本市食品安全實驗室策略聯盟中有意願且通過相關認證的 4 間民間實驗室簽署「加強查驗進口肉品含萊克多巴胺殘留容許量合作備忘錄」(MOU)，啟動產官檢驗合作與交流機制，擴大檢驗量能，共同為民眾食安健康把關。</p> <p>5. 本府衛生局榮獲 SNQ 國家品質標章-醫療週邊類-公益服務組「檢驗用心，杜絕黑心，食在雄安心」認證。</p> <p>6. 自 110 年起，透過 PowerBI 軟體將檢驗業務相關統計加以視覺圖像化，於本府衛生局網站建置「數字衛政平台」供民眾查詢檢驗相關資訊，體現智慧衛政科技整合之創新精神。</p> <p>7. 於本府衛生局臉書粉絲專頁「雄健康」不定期發布食安檢驗相關輿情及業務相關主題之宣導圖卡，透過網路社群媒體與社會大眾進行互動聯結，達到科技整合創新之目標。</p>	分類	件數(件)	食品	100	水質	90	總計	190
分類	件數(件)								
食品	100								
水質	90								
總計	190								

重要施政項目	執行成果與效益
<p>一、各衛生所業務</p> <p>(一)行政管理-一般行政</p> <p>(二)公共衛生管理-衛生所業務</p>	<p>1. 強化衛生所效能 辦理「衛生所考核」、「推動公共衛生業務研習會」、「金所獎」實地輔導、「衛生所聯繫會議」、「行政相驗執行作業流程」等研習，共 11 場，約 288 人次參與。</p> <p>2. 行政相驗 協調各衛生所及指定醫療機構支援行政相驗業務，110 年 1-12 月提供服務共 2,830 案(含低收及中低收入戶 16 案)</p> <p>1. 26 衛生所代售實名制口罩 (1) 110 年 1-6 月份期間執行販售口罩業務共有 26 區，並自 7 月 1 日起因疫情趨緩，改為僅有無特約藥局地區(茂林、桃源、那瑪夏、田寮及永安)之衛生所持續販售口罩。 (2) 截至 110 年 12 月底止販售總片數 463,740 片、總銷售金額 1,854,960 元整。</p> <p>2. COVID-19 衛生所社區篩檢站 (1) 因應 COVID-19 疫情嚴峻，為及早掌握潛在個案動向，俾防堵疫情蔓延，達到照顧市民健康效益，5 月 31 日起由 10 家衛生所(鳳山、鳳二、三民、三民二、前鎮、小港、大寮、鼓山、左營、楠梓區衛生所)開始快篩服務。另預設仁武、大社、岡山、新興、林園、苓雅、路竹、茄萣、永安、梓官、美濃、杉林、阿蓮及六龜等 14 區衛生所社區篩檢站，以備不時之需。 (3) 自 5 月 31 日至 10 月 21 日期間共計執行社區快篩 4,828 人次(陰性 4,737 人次、陽性 91 人次)，完成階段性任務均已撤站。</p>
<p>二、市立民生醫院</p> <p>(一)醫療行政管理</p>	<p>1. 加強醫療行政管理效能，提升醫療品質：</p> <p>(1) 醫療品質及病人安全 提升病人辨識的正確率(100%)，提升手術安全(100%)，預防病人跌倒及降低傷害程度(100%)，提升用藥安全(99.89%)，落實醫療機構感染控制：洗手遵從性(99.15%)、洗手正確性(97.19%)，不穩定病患運送(100%)，提升管路安全(100%)。</p> <p>(2) 護理科成果 A. 病房業務成效： (A) 110.4.29：4 樓加護病房床位新增 8 床，自 26 床擴增為 34 床。 (B) 110.5.17：5B 病房床位新增 5 床，自 36 床擴增為 41 床。 (C) 110.5.19 起配合政府疫量能擴展因應，8A、9A 病房改制專責病房共 40 床。 (D) 110.5.25：新增 7A1 病房共 24 床。 (E) 110.6.30：5B 病房床位新增 9 床，自 41 床擴增為 50 床。 (F) 110.8.03：因疫情趨緩 8A 病房專責回復一般急性床 47 床。</p>

重要施政項目	執行成果與效益
	<p>(G) 110.9.13：6B 病房床位新增 18 床，自 32 床擴增為 50 床。</p> <p>(H) 110.10.14：10A 病房由急性床位 10 床改為負壓病房收治。</p> <p>(I) 110.11.17：因疫情趨緩 9A 病房及安寧專責床位回復一般急性床 45 床及 7 床安寧床位使用。</p> <p>(J) 住宿式長照機構 4-6 樓開放 164 床，於 109 年 10 月 22 日開始運作。</p> <p>(K) 與 150 家長照策略聯盟合作，住民後送看診就醫服務。</p> <p>(L) 提供策略聯盟長照機構巡診服務共 33 家。</p> <p>B. 人才進用：</p> <p>(A) 因疫情因素，參加院校應屆畢業生就業博覽會 1 場次。</p> <p>(B) 甄選公職護理師，共進用 8 人。</p> <p>C. 2021 年於院外學會、研討會議及雜誌書刊，本院護理科以海報、口頭及書面發表共計 8 篇。</p> <p>D. 配合相關救護支援：</p> <p>(A)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第 5 次定期大會議事日程自 110 年 4 月 8 日至 4 月 30 日，共 17 人次。</p> <p>(B)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議事日程自 110 年 12 月 6 日至 12 月 16 日，共 9 人次。</p> <p>(C) 協助本府辦理「110 年歷屆議員回娘家」活動，支援救護共 1 人次。</p> <p>(D) 協助「2021 客家親子劇-兩馬疫情精華版演出在高雄」活動，支援緊急救護工作共 1 人次。</p> <p>(E) 為應本府衛生局疾病管制處業務需要，配合指派人員賡續協助該處傳染病防治相關業務至疫情結束，共 1 人。</p> <p>(F) 110 年 10 月 14 日城中城大火事件，參與支援緊急救護工作共 8 人次。</p> <p>E. 辦理「110 年照顧服務員職業訓練班」公費班一梯次結訓 28 人。</p> <p>F. 持續推動護理 E 化，擴充 5 台 E 化車分配至病房單位並啟用，並增置生理量測拋轉功能，護理表單拋轉電子病歷格式製作部份已完成紙本表單電子化，出服資訊化已上線使用，以簡化作業流程並減輕一線照護人員工作負荷。</p> <p>(3) 傳染病防治</p> <p>A. 賡續擔任疾病管制署「疑似傳染病個案診察後送合約」醫院。</p> <p>B. 辦理 110 年傳染病防治教育訓練 18 場(含個人防護裝備教育訓練)、「109 年不明原因肺炎及 110 年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桌上演練 2 場。</p> <p>C. 擔任 110 年登革熱 NS1 快篩指定醫院。</p> <p>D. 擔任入境外籍勞、漁工發燒後送指定醫院。</p> <p>E. 擔任傳染病防治醫療網縣市指定隔離醫院。</p> <p>F. 持續與衛生福利部胸腔病院簽訂「MDR 結核病醫療照護體系</p>

重要施政項目	執行成果與效益
	<p>合作意願書」，加入 MDR 結核病醫療照護體系。</p> <p>G. 參加疾病管制署潛伏結核感染治療計畫，110 年共收治 35 人。</p> <p>H. 配合中央衛生機關防疫政策，執行 110 年度公費流感疫苗接種計畫，截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醫院員工、防疫人員及民眾(含學生)共計接種 14,836 人。</p> <p>(4) 110 年「HERO 藥愛療癒復原健康整合中心」獲頒系統類特色中心獎。</p> <p>(5) 110 年榮獲提升糖尿病照護品質計畫：機構創新特色-特優獎。</p> <p>2. 加強行政效能，提升民眾滿意度及員工士氣</p> <p>(1) 110 年顧客滿意度調查，門診滿意度為 87.118%，急診滿意度為 85.01%，住院滿意度為 88.15%。</p> <p>(2) 110 年因應疫情及慰勞同仁辛勞暨歡慶中秋贈送 750 名員工每人一個中秋月餅。</p> <p>(3) 110 年「中央獎勵－衛生福利部志願服務獎勵」：銀牌獎 1 人、銅質獎 3 人。</p> <p>(4) 110 年「高雄市志願服務徽章獎勵」：金質獎 8 人、銀質獎 2 人、銅質獎 6 人。</p> <p>(5) 衛生福利類志願服務獎勵：金質獎 27 人、銀質獎 9 人、銅質獎 2 人。</p> <p>3. 持續推動健康醫院認證，110 年 HPH 國際會議投稿 18 篇。</p> <p>4. 進駐經濟部加工出口區衛生保健所、提供醫療保健服務 與經濟部加工出口區管理處高雄分處持續合作，進駐衛生保健所，提供加工出口區從業員工完善的門診醫療、癌症篩檢、流感疫苗等服務，讓醫療服務再提升。110 年 10 月 13 日並搬遷至加工區內新大樓，提供嶄新服務。</p> <p>5. 推動「智慧醫療服務」： 參加由經濟部工業局主辦，委託財團法人資訊工業策進會執行之「2021 數位科技解決方案競賽」，提出「智慧床墊」題目與解題單位「維思感創股份有限公司」脫穎而出，於頒獎典禮中榮獲經濟部工業局周崇斌主任秘書親自頒發「金牌」首獎，並獲得五十萬元獎金。</p> <p>6. 提供企業「臨場健康照護服務」： 特別組成「臨場健康照護服務團隊」，至各大型工廠或中小企業提供服務。協助企業廠家照顧員工健康、營造健康工作環境。</p> <p>7. 已加入「勞委會職業傷病診治網絡醫院」，期望能利用網絡合作機制，與營利事業單位合作，強化勞工健康保護，落實職業病預防及促進職場健康之工作。</p> <p>8. 推行高級健檢、巡迴健檢及自費健康檢查 針對不同族群規劃專屬健康檢查方案，提供專業醫療檢查服務，如：公教員工及一般民眾高級健檢、麻辣鮮師體檢專案、警察健檢專案...等。</p>

重要施政項目	執行成果與效益
	<p>9. 配合防疫政策、加強移工體檢各項規劃 因應移工入境可能帶來許多 COVID-19，本院特別組成移工防疫團隊，隨時因應各項採檢及醫療照護需求。</p> <p>10. 加強行銷，提高醫療機構能見度</p> <p>(1) 110 年安排 3 場醫師至成功廣播電台及漁業廣播電台接受專訪。</p> <p>(2) 108 年 10 月正式成立 line 官方群組，提供民眾最新醫療資訊及相關衛教宣導，110 年累積至今好友數已達 1,473 位。</p> <p>(3) 官方臉書設有專人回覆，110 年計有 84,813 人次瀏覽，貼文數 97 則。</p> <p>(4) 110 年共計發佈 33 則新聞稿。</p> <p>(5) 110 年 3 月 19 日總統蔡英文蒞臨參訪飛象家園。</p> <p>(6) 110 年 4 月 14 日舉辦高雄市長陳其邁施打 COVID-19 疫苗記者會。</p> <p>(7) 110 年 6 月執行前鎮加工出口區 1,900 人快篩專案。</p> <p>(8) 110 年榮獲「第 16 屆金炬獎年度十大績優企業及年度十大績優經理人」雙獎項肯定。</p> <p>(9) 110 年 10 月 21 日舉辦「飛象未來一童守護」兒虐重症照護研討會。</p>
(二)充實設備	<p>110 年雙面耳鼻喉科治療台、聽力檢查儀、婦科檢診臺、生物量測儀、裂隙燈及影像系統、微電腦電子式雙股止血機、短波治療儀、中頻向量干擾治療儀、多功能全彩色超音波掃描系統(HS1 專用探頭)、下肢主被動訓練器、一般器械、麻醉機、生理監視器、插管纖維鏡、血管顯像儀、顯微鏡 2 台、手術檯、尿流速檢測儀、藥車 (4 台)、生物顯微鏡、生物顯微鏡附數位影像設備系統、內視鏡用清洗機、攜帶式彩色超音波、多功能可攜式彩色超音波掃描儀、電動磅秤床、病房區器械、管路清洗機、神經外科超高速電鑽組、個人電腦 30 部、Filing system 動態影像擷取系統(含工作站電腦及影像擷取卡)3 台、虛擬主機磁碟陣列組、網站應用程式防火牆(WAF)、虛擬平台伺服器、行動護理車護囑系統無線網路、機架式網路儲存系統設備、8-9 樓病房護士呼叫系統、三層大型烤箱、雙門藥品冷藏恆溫櫃、試劑保存雙溫(冷藏及冷凍)冰箱、彩色血管內超音波及血流分析系統、經腹部直腸彩色都卜勒超音波掃描系統、脊椎內視鏡器械組。</p>
(三)專題研究及教育訓練	<p>1. 員工院內研究計畫申請共 11 篇、補助 2,760,000 元整。</p> <p>2. 期刊投稿：SCI 期刊 2 篇、國內醫學期刊 3 篇，共 5 篇刊登。</p> <p>3. 海報/口報發表:國際性研討會口報 1 篇、研討會海報 41 篇，共 42 篇。</p> <p>4. 全院教育訓練課程對象為全院員工，不同醫事職類人員之專業需求，辦理醫療品質、病人安全、醫學倫理、法規 (醫療、醫事、衛生、行政、健保)、感染管制、危機處理、緊急災害、環境教育、資訊安全、性別相關、及高齡友善等(基礎/核心)課程，上課方式</p>

重要施政項目	執行成果與效益
<p>(四)社區服務</p>	<p>含實體與線上 e-learning，總計 102 場次、總時數 139 小時、22,056 人次及課程平均滿意度 89.3%。</p> <p>5. 配合醫院政策培育臨床教師，增強教學技能，深化教學工作，培養優秀醫事人才，使其成為優良教師，舉辦各項提昇「教師能力」訓練課程(包含課程設計、教學技巧、評估技巧、教材製作、跨領域團隊合作照護教學、溝通及輔導、創新教學導入及教師教學經驗分享等)、實證課程、跨領域教學聯合案例討論會與學術活動，上課方式含實體與線上 e-learning，總計 18 場次、總時數 24 小時、2,354 人次及課程平均滿意度 90.3%。</p> <p>1. 老人健檢受檢人數 5,250 人，含 40-64 歲成人預防保健健檢人數 1,430 人，共計 6,680 人。</p> <p>2. 四癌篩檢成果：子宮頸抹片 4,810 人、大腸癌篩檢 4,321 人、45-69 歲婦女乳癌篩檢 2,137 人、口腔癌篩檢 760 人。</p> <p>3. 辦理篩檢活動 55 場次，癌症及代謝症候群防治相關宣導 16 場。</p> <p>4. 外包廠商(工程單位)口腔篩檢 1 場次。</p> <p>5. 學童流感 11,564 人；社區流感 68 人。</p> <p>6. 菸酒檳榔健康危害防制衛教宣導活動 12 場次。</p> <p>7. 社區登革熱防治衛教宣導活動 16 場次。</p> <p>8. 民眾對高血壓危害及血壓量測行為問卷 1,053 份。</p> <p>9. 高血壓及腦中風防治衛教宣導活動 21 場次。</p> <p>10. 成人預防保健服務 B、C 型肝炎篩檢 4,375 人，利用率 100%</p> <p>11. 糖尿病照護 2,455 人，照護率 91.64%。</p> <p>12. 眼底檢查或眼底彩色攝影檢查 2,322，檢查率 84.74%。</p> <p>13. 尿液微量白蛋白檢查 2,517 人，檢查率 91.86%。</p>
<p>(五)緊急災害救護</p>	<p>辦理緊急災害救護演練：消防實務演練 2 場、大量傷患桌演場、資訊安全實務演練 8 場及桌上演練 1 場、暴力事件實務演練 1 場、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感染疫情 2 場桌演、999 急救測試 4 場實務演練、天然災害併火災演練 1 場演。</p>
<p>三、市立聯合醫院 (一)行政管理</p>	<p>1. 加強為民服務</p> <p>(1) 自 108 年度起與聯邦銀行合作全面提供信用卡刷卡、手機行動支付及 ATM 轉帳支付服務，108 年民眾使用率為 4.17%，109 年至 110 年使用率提升至 7.20%。</p> <p>(2) 109 年 8 月設置自助繳費機，縮短民眾等候批價時間，109 年 12 月民眾使用率為 20.6%。110 年使用率提升至 28.2%。</p> <p>(3) 重視民眾之意見回饋，自 108 年 5 月起推動回復流程改善措施，收案後 2 個工作日內以電話、簡訊、電子郵件及系統回覆等方式，通知民眾已收案訊息並釐清反映內容，縮短民眾等候回復時</p>

重要施政項目	執行成果與效益
	<p>間。110 年受理民眾意見反應案件計 511 件，其中申訴建議案 329 件，優良表揚案 145 件，其他及詢問案件 37 件。</p> <p>(4) 每年辦理 2 次病人滿意度調查，110 年病人滿意度調查結果平均為住院 91.2 分、門診 86.42 分、急診 86.74 分，均符合院設定閾值。</p> <p>(5) 110 年度接受衛生局電話禮貌測試，上、下年度電話禮貌測試成績分別為特優及甲等。</p> <p>2. 持續推動醫療品質改善計畫</p> <p>(1) 參與台灣臨床成效指標(TCPI)、醫院品質績效量測指標系統與落實品質改善第三階段計畫(P4PIII)、醫院評鑑持續性監測(TJCHA)指標，並每月於指標平台進行提報，110 年度院指標提報完成率 100%。</p> <p>(2) 品質指標採 SPC 管制圖監測，並每年修訂指標監測閾值，110 年共修訂 21 項指標閾值。</p> <p>(3) 設有異常事件通報系統，並建立異常事件通報獎勵制度。</p> <p>(4) 參與中衛發展中心「2021 年台灣持續改善競賽-海報評選」，榮獲 1 項海報發表評選特優獎及 4 項佳作。</p> <p>(5) 參與醫務管理學會「2021 年台灣健康照護品質管理競賽」，榮獲海報組入選殊榮。</p> <p>(6) 參與醫策會「2021 年臨床成效指標運用發表會」，參與運用指標於品質改善投稿。</p> <p>(7) 參與醫策會「醫病共享決策醫療機構實踐運動」，參與臨床運用組投稿。</p> <p>(8) 每 2 年依據衛生福利部公告之病安八大目標修訂病人安全工作目標執行策略及病安指標，110 年共計修訂 21 項病安指標監測閾值。</p> <p>(9) 落實各項病人安全相關照護及預防跌倒稽核，建置以病人安全為優先的醫療環境。</p> <p>(10) 參與醫策會 110 年度病人安全週響應活動：活動期間共舉辦 13 場實體衛教宣導活動及於醫院臉書辦理線上響應宣導，共計 52,596 人次參與。</p> <p>(11) 辦理醫療品質及病人安全教育訓練：</p> <p>A. 院內教育訓練：</p> <p>(A) 110 年度共舉辦 2 場線上醫療品質課程，參與人數共 412 人。</p> <p>(B) 110 年度共舉辦 4 場線上及 1 場實體病人安全課程，參與人數共 465 人參加。</p> <p>(C) 110 年度醫病共享決策課程及輔導活動共舉辦 3 場次，課程共計 161 人次參加。</p> <p>B. 外部教育訓練：推派各單位醫品及病安相關人員參與院外各類醫療品質及病人安全活動課程，共計 58 人次參與課程。</p> <p>(12) 推動全院性醫療品質及病人安全改善活動，訂定「110 年品管圈</p>

重要施政項目	執行成果與效益
	<p>活動實施計畫」，110 年共計 9 組品管圈改善案。</p> <p>3. 研究發展</p> <p>(1) 110 年度院內自行研究計畫 11 篇，其中跨院際合作研究計畫 7 篇。</p> <p>(2) 110 年度研究論文以第一作者或通訊作者名義，發表於國內外專業期刊 9 篇、發表國內口頭及壁報論文 18 篇。</p> <p>4. 加強員工教育訓練</p> <p>(1) 員工師資培育訓練課程：</p> <p>A. 110 年 4 月 14 日辦理 GradeCam 應用於教學及問卷收集。</p> <p>B. 110 年 8 月 26 日辦理健康識能運用技巧-口語溝通講授技巧。</p> <p>C. 110 年 8 月 28 日辦理健康識能-視覺化簡報設計與呈現技巧。</p> <p>D. 110 年 9 月 15 日辦理師資手作舒壓課程。</p> <p>E. 110 年 11 月 17 日辦理臨床實作評量：DOPS 與 mini-CEX 簡介與實作。</p> <p>F. 110 年 12 月 10 日辦理運用人形圖概念建立跨領域合作教學。</p> <p>(2) 員工外派訓練及圖書購置：</p> <p>A. 110 年員工外派訓練人數 355 人次。</p> <p>B. 110 年度購置 194 冊醫學期刊及一般性圖書購置 103 冊。</p> <p>(3) 各職類醫事人員繼續教育積分：</p> <p>A. 110 年教育訓練學分申請合計 89 件，學分申請費用，全年度總計 44,560 元。</p> <p>B. 110 年新進員工教育訓練，每人完成 17 小時訓練課程，共計 134 人。</p> <p>(4) 志工訓練：</p> <p>A. 志工服務人次計 6,097 人次，服務時數 18,083 小時。</p> <p>B. 志工在職訓練計 4 場、參加志工 219 人次。</p> <p>5. 強化緊急災害救護</p> <p>(1) 辦理新進人員安全衛生教育訓練、防火及保安監督課程、環境教育課程、緊急應變在職教育訓練及醫療暴力防治演練。</p> <p>(2) 110 年舉辦消防應變演練 2 場、各單位(含病房)自衛消防編組演練共計 30 場、消防安全基礎訓練 1 場、災害脆弱度分析訓練、醫療暴力防治及處置通報管理規定宣導、醫用氣體高壓鋼瓶意外事件及因應課程等各 1 場。</p> <p>6. 擴充醫療腹地並充實醫療設備</p> <p>(1) 已於 110 年 5 月 17 日辦竣變更鄰近 L 型土地(青海段 272 地號及龍水段 668、669 地號)管理機關為市立聯合醫院，並納入北側大樓新建工程(二階工程)與原棟空間整體規劃，提供週全醫療照護服務場域與防疫動線之新設計，期能提供市民優質便捷的醫療服務。</p> <p>(2) 110 年度汰換、添購 47 項醫療儀器及器材，以充實醫院醫療設備。(包含第二心導管室建置案、供應式滅菌鍋及週邊設備空間整建案、移動式 C 臂 X 光機、泌尿科 Full HD 影像系統組、數位彩</p>

重要施政項目	執行成果與效益
(二)資訊管理	<p>色超音波掃描儀、全數位高解析彩色杜卜勒超音波儀、電動護理床、高階智慧型切割止血融合儀等)。</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病歷無紙化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完成病患同意書線上簽署平台的建置並以透析瘻管攝影及瘻管成型術說明暨同意書示範導入。 (2) 110 年新增身心、產科及新生兒、居護與門診化療給藥等相關電子病歷及簽章作業共 18 張，累計的電子病歷單張有 126 張，持續朝病歷無紙化目標邁進。 (3) 新增臨床醫師使用平板電腦及觸控筆或線上手繪圖設備，直接於醫療資訊系統進行病歷的線上繪圖(如手術紀錄)，取代紙本的手繪圖病歷。 (4) 完成電子病歷簽章伺服器與資料庫系統升級，提升醫院電子病歷簽章的效能。 2. 行動醫療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109 年已完成全院地下一樓至八樓的無線網路平台，配合九樓病房的改建，110 年完成 92 病房及九樓公共區域的無線網路布建；並提供主治醫師巡房用的平板電腦，也配置平板電腦至全院護理站，便於醫護行動化巡房。搭配改建的新病房配有網路電視，醫師使用投影鏡射的功能，可將醫療資訊與影像系統投影至螢幕，與病患分享醫療之決策。 (2) 導入 iPad 即拍即傳至 PACS、Wifi 血糖機即採即傳至 HIS、派工即時打卡及動態排程有效管理傳送人力、也提供全院同仁個人化行動裝置於院內任何場所或院外連線使用醫院資訊系統，落實行動醫療及行動化辦公。 3. 持續優化智慧醫療系統與智慧就醫服務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提供民眾多元繳費方式，除了信用卡及行動支付平台，民眾可手持行動裝置使用包括 Apple pay、Google pay、Samsung Pay 等支付醫療費用；並提供 2 台現金繳費機與 1 台 ATM 轉帳，讓民眾自行選擇支付醫療費用方式，降低等待時間，便利繳費，提升滿意度。 (2) 大力推廣民眾使用官方 APP 進行門診掛號、掛號與待診號的查詢，110 年在 iOS 與 Android 版本的下載安裝次數合計新增約 2 萬 1,500 次，累計至 110 年 12 月，醫院官方 APP 共下載約 5 萬 2,000 次。 (3) 導入復康巴士就醫民眾便捷系統(報到提醒與離院時間提示)。 (4) 完成醫院網路掛號、待診號與醫師簡介查詢功能上架至本府 OPEN API 平台。 (5) 藥局補藥資訊流程再造，增加藥品國際貨品碼建檔並顯示明確的藥品資訊，提升補藥作業的效能。 (6) 完成 ICU 中央生理傳輸監測站系統的建置與導入。

重要施政項目	執行成果與效益
<p>(三)推動長期照護服務</p>	<p>(7) 完成建置及導入社工管理資訊系統，功能包括：個案管理作業、志工管理作業、工作管理作業-個案工作、工作管理作業-專業工作、身心障礙鑑定、受理捐贈作業、受理民眾意見反應管理作業等。</p> <p>(8) 完成「緊急醫療救護智能平臺-救急救難一站通推動計畫」高雄試辦點資料介接案的相關測試，包括：介接到院前預警 24 個欄位、拋轉解毒劑及蛇毒血清庫存資訊、拋轉急診即時各級檢傷人數、拋轉 5 大類重症登錄資料。</p> <p>4. 導入智慧防疫相關資訊系統，提升防疫的效能</p> <p>(1) 導入全自動 TOCC 查核快速通關系統，減少民眾在醫院門口等待時間。</p> <p>(2) 建置防疫期間病房探(陪)病預約系統，供病患親友使用醫院官方 APP 或官網進行線上預約。</p> <p>(3) 建置門診空中診療室系統，提供民眾於防疫期間，使用醫院官方 APP 或掛號網站進行視訊門診的線上預約、看診前的線上報到與門診醫師進行空中診療作業。</p> <p>(4) 調整門診掛號與看診系統，提升 COVID-19 檢測與疫苗注射的執行效率。</p> <p>(5) 完成導入「自費 COVID-19 核酸檢測中英文正式報告資訊化作業」，減少檢驗科登打報告的基本資料之人力，擴大採檢能量。</p> <p>(6) 完成建置醫療資訊系統(HIS)與全國預防接種資訊管理系統(NIIS)疫苗接種資料自動介接功能，包括：</p> <p>A. 疫苗接種紀錄自動上傳，上傳結果通知、上傳結果查詢與異常資料修正等。</p> <p>B. 疫苗批號及庫存紀錄介接及疫苗消耗結存紀錄上傳。</p> <p>C. 透過 API 介接即時查詢個案的疫苗接種史。</p> <p>D. B 肝產檢及德國麻疹抗體檢測檢驗結果上傳功能及上傳結果查詢功能。</p> <p>E. 疫苗接種紀錄異常提醒功能。</p> <p>1. 持續執行出院準備轉銜長照 2.0 110 年出院準備銜接長照服務，轉介長照中心個案共 207 人，含一般轉介 22 人、出院銜接長照服務 185 人。</p> <p>2. 拓展居家醫療照護服務</p> <p>(1) 110 年居家整合醫療照護服務量：</p> <p>A. 居家醫療訪視 1,962 人次。</p> <p>B. 重度居家醫療訪視 1,039 人次。</p> <p>C. 安寧居家訪視 26 人次。</p> <p>D. 為使服務多元化，110 年度新增馨百居家護理所、鄰恩診所、高雄市立中醫醫院、高美中醫診所、全民診所、鹽埕吉聯中醫診所加入居家整合照護團隊，目前團隊院所共計 36 家。</p>

重要施政項目	執行成果與效益
<p>(四)推動健康醫院</p> <p>四、市立凱旋醫院 (一)一般行政管理</p>	<p>(2) 分別於 110 年 10 月 18 日及 110 年 12 月 13 日至高雄廣播電台宣導長照服務及病人自主預立醫療照護。</p> <p>(3) 承接高雄市 COVID-19 到宅疫苗接種，6 月至 11 月共計施打 1,276 人次。</p> <p>3. 設有 A 級社區整合型服務中心，提供長照個案服務需求評估及轉介，110 年服務總個案數共 932 人。</p> <p>4. 110 年辦理「推動社區整體照顧服務體系-C 級巷弄長照站」據點 3 處：</p> <p>(1) 提供關懷訪視服務，共計服務 220 人次。</p> <p>(2) 辦理電話問安諮詢服務，共計服務 998 人次。</p> <p>(3) 辦理共餐服務，共計 3,951 人次參加。</p> <p>(4) 辦理健康促進活動，共計 5,228 人次參加。</p> <p>(5) 預防及延緩失能服務：辦理 8 期課程，共計 861 人次參加。</p> <p>(6) 服務個案之平均滿意度達 96.8%。</p> <p>5. 深耕社區醫療：</p> <p>(1) 提供社區篩檢、團體健檢：</p> <p>A. 110 年社區篩檢服務，總服務量合計 45,014 人次。</p> <p>B. 110 年團體健檢 17,542 人次。</p> <p>(2) 深耕社區：</p> <p>A. 110 年與 4 群(鼓山健康、聯安、聯愛、高榮喜樂)26 家院所及 47 家基層醫療診所合作與結盟，建立醫療網絡、落實分級醫療、加強雙向轉診。COVID-19 疫情期間承接轉診篩檢案件，轉診、轉檢人數共計 712 人。</p> <p>B. 與中華藝校、七賢國中、中山國小、明華國中、橋頭國中舉辦校園活動 8 場。</p> <p>C. 協助慶典節日活動擺設攤位免費量血壓、健診等 31 場，舉辦社區健康講座 24 場。</p> <p>D. 拜訪 6 位里長、2 位議員及 1 位立委，聆聽社區居民對醫院的醫療需求。</p> <p>1. 賡續辦理各項健康促進計畫，如辦理「拒菸創意競賽」、「健康識能創意競賽」等活動；在員工方面，辦理員工健康檢查及體適能瑜珈、保齡球大賽、我的運動方式我決定等活動；在社區方面，結合社區資源提供民眾整合性篩檢及多元化衛教宣導等服務。</p> <p>2. 在高齡友善方面，積極拓展 C 級巷弄長照站共 3 站、開設肌少症及骨質疏鬆門診及推展長者健康整合式功能評估 (ICOPE) 計畫等服務。</p> <p>110 年處理人民陳情案件計 33 案，強化為民服務工作。</p>

重要施政項目	執行成果與效益
<p>(二)醫療行政管理</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加強醫療行政管理，提升醫療品質：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持續推動台灣臨床成效指標 (TCPI) 計畫提高醫療品質，共執行 102 項醫療品質指標，急性精神照護指標共 55 項，慢性精神照護共 47 項。 (2) 以專案及品管圈輔導及競賽活動，改善醫療品質及制定標準：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A. 以主題「運用精實手法提升濫用藥物檢驗效能」及「阿公阿嬤等等我-提升社區式長照機構長者之功能性移動能力」參加醫策會舉辦之 2021 年 (第 22 屆) NHQA 國家醫療品質獎活動，榮獲「金獎」、「銀獎」、「新人獎」共三項殊榮。 B. 以主題「社區心智障礙者照護推手-心智障礙者之全國社區外展與特別門診服務模式」參加 SNQ 國家品質標章評選。 (3) 持續辦理病人及家屬滿意度調查 2 次及員工滿意度調查 1 次，電話禮貌監測 24 次，執行走動式服務 238 次，並針對缺失加強改善，以提升服務品質及提供優質服務環境。 2. 教學訓練及研究獎勵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110 年度辦理家庭暴力加害人課程 101 場及性侵害教育課程 1 場；辦理志工在職訓練 3 場，計 142 人次參加。 (2) 與高醫、高榮、義大醫院聯合教學資源分享，讓同級住院醫師一同接受精神藥理學訓練課程。 (3) 研究獎勵：110 年申請科技部研究 3 件、院內研究計畫 4 篇、國外雜誌發表 25 篇、國內雜誌發表 9 篇、國外醫學會發表 7 篇、國內醫學會發表 27 篇。 3. 精神疾病防治 <p>擔任高高屏精神醫療網核心醫院，協助衛生福利部及轄內精神醫療院所，持續執行精神疾病強制鑑定 17 人次、強制社區治療 74 人次及 24 小時精神科急診醫療網服務 209 人次，擴大警消專線服務與諮詢。</p> 4. 加強自殺防治工作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110 年通報 4,181 人次、電訪 24,051 人次、家面訪及協尋服務量為 2,836 人次。 (2) 辦理幸福捕手宣導 65 場，共 2,337 人次參加，參與高雄市政府社會局家暴高危機個案網絡區域會議 32 場。 5. 成癮防治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評估 877 位個案，符合診斷 859 位；成癮嚴重度人數分別為輕度 350 位、中度 244 位、重度 265 位。 (2) 辦理 8 場教育訓練；亦邀請專家蒞院演講及嘉南療養院與地檢署參訪交流會議，以提升計畫服務品質。 (3) 執行共病病毒性 C 型肝炎照護計畫，共服務 70 位個案，完療率 61.4%；藥癮適婚年齡女性與孕婦及新生兒照護計畫，共服務 16 位個案，完療率 37.5%；青少年藥癮個案照護計畫共服務 11 位個案。

重要施政項目	執行成果與效益
	<p>6. 濫用藥物業務 110 年毒品定量檢測方法共 15 項，毒品檢驗件數計 25,264 件。</p> <p>7. 健康促進政策 (1) 參加 110 年台灣健康城市暨高齡友善城市獎，以主題「跨世代迪士尼樂園」入圍高齡友善城市「共老獎」。 (2) 110 年舉辦健康促進及高齡友善訓練課程計 8 堂。 (3) 預防保健（50-75 歲）大腸癌篩檢收案量共 1,080 案，陽性個案追蹤率 52.62%；口腔癌（嚼檳）篩檢收案量 110 案，陽性個案追蹤率 60%。</p>
(三)長期照護 2.0	<p>1. 辦理長照業務，包含社區整合服務中心、日間照顧中心（本院日照中心、耆健店日照中心）、居家服務、失智共照中心、失智照護據點、C 級巷弄長照站（幸福凱旋長照站、呷百二長照站、金健康長照站）及執行精神病人長期照顧示範計畫、精神長照站（鳳山據點、苓雅據點），110 年長照業務服務人數共計 1,265 人，宣導 1,195 人次。</p> <p>2. 110 年進行布建 2 時段 C 級巷弄長照站（金健康長照站）。</p>
(四)國際醫療	<p>1. 110 年度計畫因疫情影響以線上教學課程方式進行，成功招收越南、泰國、印尼、柬埔寨、菲律賓、馬來西亞、印度及緬甸等 8 國，共 158 人；越南境外教學共計 168 人。參與泰國線上研討會及台灣精神醫學會進行計畫推廣。</p> <p>2. 110 年 11 月 10 日在凱旋醫院舉辦「2021 第四屆新南向精神醫療衛生人員訓練中心國際研討會」，邀請國際與台灣心理衛生專家進行專題演講，參與人數共計 278 人。</p>
(五)資訊管理	<p>1. 發展長照系統已完成上線；人工智慧輔助系統，人工智慧偵測離床、跌倒、廁所久留、智慧預測長者健康已進入實測中。</p> <p>2. 資訊風險管控 (1) 110 年 7 月 28 日完成資訊安全系統 ISO27001：2013 追蹤稽核認證。 (2) 110 年度辦理 SOC 監控全年執行： GCB 於 110 年已完成全院布建；網頁弱點掃描於 110 年 12 月 3 日完成。系統弱點掃描於 110 年 12 月 4 日完成。舉辦實體資安教育訓練 2 場。</p>
<p>五、市立中醫醫院 (一)一般行政管理</p>	<p>1. 依期限妥善處理民眾陳情案件共 49 案，平均案件處理天數為 2 天，強化為民服務工作。</p> <p>2. 行政績效 (1) 執行 11 項公務衛生政策計畫。</p>

重要施政項目	執行成果與效益
<p>(二)醫療行政管理</p>	<p>(2) 榮獲 110 年衛生局辦理電話禮貌測試優等。</p> <p>3. 提升病患服務滿意度</p> <p>(1) 辦理門診民眾服務滿意度調查，作為評析門診服務現況依據，共計完成 430 份有效樣本，滿意度 90.05%，受訪民眾對看診醫師態度及醫師問診時能說明病情滿意者居多，對於各項業務之推動，提供客觀且有效之建議。</p> <p>(2) 提供聽(語)障民眾衛教資訊及手語翻譯服務。</p> <p>4. 緊急災害消防救護</p> <p>(1) 各項消防編組演練暨緊急醫療救護演練共 1 場，桌上演練共計 1 場次。</p> <p>(2) 實施 110 年度上、下半年度消防安全檢修並申報。</p> <p>(3) 邀請苓雅消防隊講授消防安全演講。</p> <p>1. 加強醫療行政管理，維護病人安全，提升醫療品質：</p> <p>(1) 賡續推動病人安全業務，因應異常事件通報與處理，提高醫療照護品質，針對經常性事故召開 4 次檢討改善會議。</p> <p>(2) 響應 110 年度衛生福利部-病人安全週「醫療暴力零容忍」活動，期間為 9 月 13 日至 9 月 19 日。</p> <p>(3) 持續推動走動式服務並針對缺失加強改善，以提升服務品質。</p> <p>(4) 持續推動全面品質計畫，建立用人制度及成本觀念，擷節開支。</p> <p>2. 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防疫作為</p> <p>(1) 109 年 1 月 21 日成立緊急應變小組，視疫情需要由院長召開緊急應變會議，因應疫情演變做滾動式檢討及修正應變事宜。</p> <p>(2) 10 月起疫情降為二級，門口防疫仍維持量體溫、手部消毒，插健保卡查詢旅遊史、檢疫相關資訊及落實實聯制。</p> <p>(3) 配合防疫措施依規定轉介通報疑似個案，截至 12 月 31 日已開立電子轉診單人數 12 人。</p> <p>(4) 配合指揮中心醫療應變規定辦理： 於健保醫療雲端查詢系統「因應天災及緊急醫療查詢作業」自即日起停止授權。然如遇有查詢病人過去就醫資訊之需求，得經病人同意，請其提供健康存摺就醫資料截圖，作為醫師診療或藥師調劑之參考。</p> <p>(5) 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加強感控措施，加強環境消毒及落實體溫量測及入院民眾務必佩戴口罩，增設熱像儀監測來院民眾體溫。</p> <p>3. 感染控制</p> <p>(1) 定期派員參加感染控制教育訓練，110 年共參與院外受訓 11 場次，17 人次。</p> <p>(2) 定期召開感控會議共 4 次；個人防護裝備演練、宣導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等疫病防護。</p> <p>(3) 每月宣導感控衛教至少一場，110 年共辦理 33 場 1,052 人次。</p>

重要施政項目	執行成果與效益
(三)營運管理	<p>(4) 於院內各洗手台張貼醫療版及民眾版洗手步驟。</p> <p>(5) 管控防疫物資，每週盤點 1 次，均在安全庫存量以上。</p> <p>(6) 張貼新型流感防範措施，並於院內會議及網頁宣導鼓勵同仁及志工施打流感疫苗。</p> <p>4. 參加「全民健康保險居家醫療照護整合計畫」</p> <p>(1) 完成中醫居家醫療照護資格中醫師共計 13 位。</p> <p>(2) 與 8 間醫療院所簽約居家醫療照護團隊(義大、高醫、聯合醫院、民生醫院等)。</p> <p>(3) 110 年度完成一位中醫居家醫療案例。</p> <p>(4) 11 月 28 日由院長參加屏東中醫師公會舉辦「健全中醫社區醫療及長期照顧服務網絡計畫」第四季專家團隊計畫。</p> <p>5. 「視訊診療」：因應疫情配合國家政策，110 年 5 月起至 8 月底開放視訊診療看診，提供複診病人經醫師評估穩定可採視訊問診，以減少慢性病病人暴露風險，110 年度透過視訊診療病患共計 26 位，一般就診民眾 4 位、民生醫院合作案(Covid-19 確診病患)18 位及偏鄉巡迴醫療-彌陀區病患 4 位。</p> <p>6. 執行公衛政策</p> <p>(1) 配合國健署大腸癌篩檢完成 667 人次，陽追率達 77.78 %。</p> <p>(2) 配合衛生局執行登革熱快篩，110 年無發現疑似病例篩檢數，持續加強登革熱防治 TOCC 監測。</p> <p>(3) 推動長者體能評估與肌少症篩檢：</p> <p>A. 自 110 年 3 月 1 日起，於星期一下午及星期三上午開辦肌少症特別門診，5/4 起執行肌少症檢測。</p> <p>B. 4 月 30 日舉辦「志工訓練-肌少症檢測演練」，訓練志工如何測量長輩肌肉力量的細項，以利推動肌少症業務。</p> <p>C. 5 月 5 日舉辦全院性專題演講，由翁瑀揚醫師主講-認識肌少症。</p> <p>D. 110 年肌少症收案人數 10 人。</p> <p>1. 增加健保總額收入</p> <p>(1) 辦理各項社區活動、舉辦專題健康講座、接受電台、電視台訪問，提供醫療諮詢服務，增進民眾對中醫認識，增加門診服務量。</p> <p>(2) 拓展門診服務類別，設有兒童過敏性鼻炎計畫、提升孕產照護品質計畫、乳癌肝癌門診加強照護計畫及腦血管疾病及顱腦損傷門診等特別門診增加營運收入。</p> <p>(3) 行銷醫院特色、醫療、保健服務項目，醫師接受媒體訪問 14 次，發佈新聞稿 8 則。</p> <p>(4) 醫院臉書訊息發佈：110 年共發表 58 篇；觸及 17,767 人次。</p> <p>2. 增加自費醫療收入</p> <p>(1) 配合節氣或疾病流行期，推廣養生保健產品，110 年藥劑科研發「W209 市中活絡一號」及「W7122 明亮茶」。</p> <p>(2) 針對過敏性鼻炎、氣喘開辦三九貼、三伏貼自費醫療服務特別門</p>

重要施政項目	執行成果與效益
<p>(四)研究發展與在職訓練</p> <p>(五)社區服務</p>	<p>診，服務人次共 1,057 人次。</p> <p>(3) 110 年持續推動埋線減重自費門診，為了安全減重把關，並開發埋線拋棄式針具組合，均經過滅菌效果最好的 EO(環氧乙烷)滅菌。</p> <p>3. 承接 110 年健保署-醫療資源不足地區居民健康照護計畫，全民健保中醫巡迴醫療，累計共看診 1,893 人次。(受到疫情影響彌靖里偏鄉醫療 6-9 月停止看診，彌陀里 6 月未看診)</p> <p>4. 降低人事費用</p> <p>(1) 7 項勞務性工作採委外處理，包括醫療廢棄物處理、一般廢棄物清運、保全維護、院區清潔、中藥材委託製造沖泡包案、醫療用被單及工作服洗滌、資訊系統及設備維護等。</p> <p>(2) 進用臨時人員協助門診業務，降低用人費率。</p> <p>(3) 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 (COVID-19)，向本府勞工局申請「安心即時上工計畫」聘請 4 位臨時人員負責門禁業務。</p> <p>5. 降低藥材、能源耗用、衛材成本</p> <p>(1) 依採購法辦理藥品公開招標，分批進貨減少庫存，降低藥材成本。</p> <p>(2) 降低經常性消耗品成本，科室影印機及彩色印表機透過租賃方式減少設備支出。</p> <p>1. 專題研究及論文發表</p> <p>(1) PGY 教學共 24 場。</p> <p>(2) 院內學術演講：</p> <p>A. 辦理病例討論會 17 場，期刊研討會 17 場。</p> <p>B. 辦理中醫古籍探討 6 場。</p> <p>2. 教學服務</p> <p>(1) 協助訓練大仁科技大學護理系實習共 2 梯次，共計 12 名。</p> <p>(2) 協助衛福部「中醫醫療機構負責醫師訓練計畫」主要訓練醫院代訓醫師共計 10 名。</p> <p>(3) 協助培訓中國醫藥大學推廣教育中心針灸研習班 8 名學員見習。</p> <p>3. 院內員工參加在職訓練共計 68 次。</p> <p>4. 志工訓練</p> <p>(1) 110 年辦理二次志工大會暨在職訓練；辦理在職訓練 4 場次，共 576 小時，192 人次。</p> <p>(2) 推薦志工參加衛生福利部獎勵榮獲金牌 1 名、銀牌 2 名及銅牌 1 名，高雄市志願服務獎榮獲金牌 4 名、銀牌 1 名及銅牌 2 名；協助 4 位志工申請志願服務榮譽卡。</p> <p>(3) 5 月至 10 月因疫情嚴峻，志工無法出勤服務，持續在 LINE 群組提供志工相關警戒資訊、出勤指引、防疫衛教宣導，並協助疫苗施打意願填報、施打時間安排等。</p> <p>1. 辦理門診團體衛生教育計 40 場次，參加人數共 1,080 人。</p>

重要施政項目	執行成果與效益
<p>(六)推展資訊化業務</p> <p>拾、整體風險管理(含內部控制)推動情形</p>	<p>2. 院外(內)中醫中藥健康促進活動及諮詢服務 71 場次。</p> <p>3. 院內衛教錄影帶放映 1,550 次。</p> <p>4. 辦理菸害防制團體衛教共計 22 場次，計 690 人參加。</p> <p>5. 協辦理菸害防制戒菸班及耳穴埋針治療 1 梯次，報名者計 15 人參加，完成成功戒菸人數共計 5 人。</p> <p>6. 辦理大腸癌篩宣導癌症防治工作，共計 667 人完成篩檢活動。</p> <p>7. 積極拜訪鄰近區長及里長，並積極參與社區活動，增加市立中醫醫院曝光度。</p> <p>8. 與苓雅區五權里活動中心、羅雅教會及梵華佛學會合作建置 C 級巷弄長照站，提供延緩失能、健康促進及共餐等活動，110 年共服務 4,236 人次。</p> <p>1. OfficeScan XG 防毒軟體版本，配合趨勢科技於 110 年 3 月 31 日終止技術支援，將防毒主機升級至最新版 Apex One。</p> <p>2. 配合居家醫療照護整合業務，新增醫令、組套，收費規則調整等。</p> <p>3. 配合防疫視訊診療開設，架設硬體設備(鏡頭、喇叭、手機架)，醫師看診系統中組套新增「視訊問診」、「電話問診」選項。</p> <p>4. 門診候診系統改版。</p> <p>5. 電腦安裝全字庫(中文標準交換碼)，解決病患姓名含有特殊字型看不到問題。</p> <p>6. 完成 C 級資通安全維護計畫實施外部稽核。</p> <p>7. 配合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差勤資料彙整平臺，協助人事室每月轉出 JSON 檔上傳至平臺。</p> <p>本府衛生局已依「行政院及所屬各機關風險管理及危機處理作業原則」，擇定重要施政計畫，將風險管理(含內部控制)融入該日常作業與決策運作，考量可能影響目標達成之風險，據以擇選合宜可行之策略及設定機關之目標，並透過辨識及評估風險，採取處理風險執行風險管理作業(含內部控制)，以合理確保達成施政目標。</p>